

---

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  
关于郑州森鹏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挂牌并公开转让的  
法律意见

---



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  
DeHeng Law Offices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 19 号富凯大厦 B 座 12 层  
电话：010-52682888 传真：010-52682999 邮编：100033

---

## 目 录

一、本次挂牌的批准和授权.....	8
二、本次挂牌的主体资格.....	10
三、本次挂牌的实质条件.....	11
四、公司的设立.....	17
五、公司的独立性.....	19
六、公司的发起人、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21
七、公司的股本及演变.....	32
八、公司的业务.....	48
九、子公司及分支机构.....	51
十、关联交易和同业竞争.....	58
十一、主要资产.....	69
十二、重大债权债务.....	75
十三、重大资产变化及收购兼并.....	82
十四、公司章程的制定与修改.....	82
十五、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及规范运作.....	83
十六、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变化.....	84
十七、税务和补贴.....	88
十八、环境保护、产品质量、安全生产.....	92
十九、劳动用工和社会保险.....	94
二十、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	97
二十一、结论意见.....	98

## 释义

本法律意见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或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森鹏电子、公司	指	郑州森鹏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森鹏有限	指	郑州森鹏电子技术有限公司，系森鹏电子前身
森鹏物联网	指	郑州森鹏物联网有限公司，系森鹏电子的控股子公司
河北数洞	指	河北数洞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系森鹏电子的全资子公司
成都数洞	指	成都数洞电子技术有限公司，系森鹏电子的全资子公司
上海森导	指	上海森导信息技术研究有限公司，系森鹏电子的全资子公司
森荣协致	指	郑州森荣协致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森鹏电子股东
鹏荣协致	指	郑州鹏荣协致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森鹏电子股东
森鹏聚新	指	郑州森鹏聚新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系森荣协致及鹏荣协致的执行事务合伙人
高创基金	指	郑州高创兴港互联网产业发展基金（有限合伙），系森鹏电子股东
GP	指	普通合伙人
LP	指	有限合伙人
司麦欧	指	郑州司麦欧传感技术有限公司
威健国际	指	威健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江苏微特利	指	江苏微特利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苏州汇川	指	苏州汇川技术有限公司
工商银行	指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	指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	指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	指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邮储银行	指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挂牌	指	森鹏电子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基础层挂牌并公开转让事宜
本所、德恒	指	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
国金证券	指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大华事务所	指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国融兴华	指	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最近两年一期/报告期	指	2021年、2022年及2023年1-3月
《审计报告》	指	大华事务所出具的大华审字[2023]0020413号《审计报告》
《股改审计报告》	指	大华事务所出具的大华审字[2022]0014838号《审计报告》
《股改评估报告》	指	国融兴华出具的国融兴华评报字[2022]第520004号《评估报告》
《公开转让说明书》	指	《郑州森鹏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增资协议》	指	高创基金与森鹏电子、董社森、董强森签署的《关于郑州森鹏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之增资协议》
《保障协议》	指	高创基金与森鹏电子、董社森、董强森签署的

		《关于郑州森鹏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之投资人保障协议》
《保障协议之补充协议》	指	高创基金与森鹏电子、董社森、董强森签署的《<保障协议>之补充协议》
郑州市高新区	指	郑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市监局	指	市场监督管理局
工商局	指	工商行政管理局
《公司章程》	指	《郑州森鹏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指	《郑州森鹏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董事会议事规则》	指	《郑州森鹏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
《监事会议事规则》	指	《郑州森鹏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指	《郑州森鹏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指	《郑州森鹏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指	《郑州森鹏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利润分配管理制度》	指	《郑州森鹏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
《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指	《郑州森鹏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子公司管理制度》	指	《郑州森鹏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管理制度》
《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指	《郑州森鹏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	指	《郑州森鹏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18）》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2019）》
《监督管理办法》	指	《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2023）》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2013）》
《股票挂牌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规则（2023）》
《挂牌审核指引》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审核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2023）》
《治理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2021）》
《证券法律业务管理办法》	指	《律师事务所从事证券法律业务管理办法》
《证券法律业务执业规则》	指	《律师事务所证券法律业务执业规则（试行）》
《法律意见》	指	《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关于郑州森鹏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法律意见》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除非另有特指，本《法律意见》涉及的金额均指人民币

注：在本法律意见中，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相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  
**关于郑州森鹏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挂牌并公开转让的**  
**法律意见**

德恒 01F20220413-1 号

**致：郑州森鹏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接受郑州森鹏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的委托，作为森鹏电子本次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专项法律顾问，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监督管理办法》《业务规则》《股票挂牌规则》《挂牌审核指引》《证券法律业务管理办法》《证券法律业务执业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就森鹏电子本次挂牌事宜出具本法律意见。

为出具本法律意见，德恒及本所律师依据《证券法律业务管理办法》和《证券法律业务执业规则》等有关规定，结合森鹏电子实际情况，编制和落实了查验计划，亲自收集证据材料，查阅了按规定需要查阅的文件以及德恒认为必须查阅的其他文件。在森鹏电子保证提供了德恒为出具本法律意见所要求森鹏电子提供的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复印材料、确认函或证明，提供给德恒的文件和材料是真实、准确、完整和有效的，并无隐瞒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之处，且文件材料为副本或复印件的，其与原件一致和相符的基础上，德恒合理、充分地运用了包括但不限于面谈、书面审查、实地调查、查询、复核等方式进行了查验，对有关事实进行了查证和确认。

对本法律意见，德恒及本所律师特作如下声明：

1.德恒及本所律师仅就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法律问题、针对本法律意见出具之日前已经发生或存在的事实、且仅根据中国现行有效的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发表法律意见，并不依据任何中国境外法律发表法律意见，其中涉及到必须援引境外法律的，均引用中国境外法律服务机构提供的法律意见。

2.德恒及本所律师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监督管理办法》《业务规则》《股票挂牌规则》《挂牌审核指引》《证券法律业务管理办法》《证券法律业务执业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等规定，针对本法律意见出具之日前已经发生或存在的事实，严格履行了法定职责，遵循了勤勉尽责和诚实信用原则，进行了充分的核查，保证本法律意见所认定的事实真实、准确、完整，所发表的结论性意见合法、准确，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3.本法律意见仅供森鹏电子为本次挂牌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德恒及本所律师同意将本法律意见作为森鹏电子申请本次挂牌所必备的法定文件随同其他材料一同上报；德恒及本所律师同意森鹏电子在其为本次挂牌所制作的法定文件中根据审核机关的要求引用本法律意见中的相关内容，但森鹏电子作上述引用时，不得因引用而导致法律上的歧义或曲解。

4.对于本法律意见至关重要而又无法得到独立证据支持的事实，德恒及本所律师依赖于政府有关部门、司法机关、森鹏电子、其他有关单位或有关人士出具或提供的证明、证言或文件出具法律意见。

对于从国家机关、具有管理公共事务职能的组织、会计师事务所、资产评估机构、资信评级机构、公证机构等公共机构直接取得的报告、意见、文件等文书，本所律师履行了《证券法律业务管理办法》《证券法律业务执业规则》规定的相关义务，并将上述文书作为出具本法律意见的依据；德恒及本所律师不对有关会计、验资、审计及资产评估等非法律专业事项发表意见，就本法律意见中涉及的前述非法律专业事项内容，本所律师均严格引用有关机构出具的专业文件和公司或有关人士出具的说明，前述引用不视为德恒及本所律师对引



用内容的真实性和准确性作出任何明示或默示的保证，对于该等内容德恒及本所律师并不具备核查和作出判断的合法资格。

5.在核查过程中，本所律师已特别提示森鹏电子及其他接受本所律师核查的机构和人员，其所提供的证明或证言均应真实、准确、完整，所有的复印件或副本均应与原件或正本完全一致，并无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其应对所作出的任何承诺或确认事项承担相应法律责任。森鹏电子及其他接受本所律师核查的机构和人员已分别保证，其已向本所律师提供了出具本法律意见所必需的全部有关事实材料、批准文件、证书和其他有关文件，并确认：其提供的所有文件均真实、准确、合法、有效、完整，并无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文件上所有的签名、印鉴均为真实，所有的复印件或副本均与原件或正本完全一致。

德恒按照律师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和勤勉尽责精神，出具法律意见如下：

## 一、本次挂牌的批准和授权

### （一）本次挂牌的批准

2023年6月30日，森鹏电子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议案》《关于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时采取集合竞价交易方式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有关事宜的议案》《关于公司挂牌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等与本次挂牌相关的议案，并提请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2023年7月21日，森鹏电子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议案》《关于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时采取集合竞价交易方式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

统挂牌并公开转让有关事宜的议案》《关于公司挂牌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等与本次挂牌有关的议案。

经本所律师核查，森鹏电子上述与本次挂牌相关的董事会、股东大会召集人资格、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的人员资格、表决程序及决议内容符合中国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森鹏电子已依法定程序作出了批准本次挂牌的决议。

## （二）本次挂牌的授权

森鹏电子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办理本次挂牌的相关事宜，该等授权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具体授权内容包括：

1.根据现行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实施本次挂牌事宜的具体方案，协助、配合主办券商及各中介机构制作相关申请文件；

2.回复主管部门就本次挂牌事宜所涉事项的反馈意见，根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或主管部门要求，调整、修改公司本次挂牌事宜的方案、文件；

3.根据现行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办理本次挂牌事宜向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备案的相关事宜；

4.签署、补正、递交、执行与本次挂牌事宜有关的一切协议、合同、拟在公司本次挂牌并公开转让后适用的公司治理制度和其他有关文件；

5.就本次挂牌事宜确定各中介机构并与其签订相关合同；

6.在本次挂牌事宜完成后，根据挂牌情况及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办理公司章程中有关条款的修改、工商变更登记等事宜及所涉及其他事项的变更登记和备案手续；

7.办理其他与本次挂牌事宜有关的事宜。

该等授权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综上，德恒认为，森鹏电子上述董事会、股东大会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决议的内容合法、有效；股东大会对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作出上述授权的授权范围、程序合

法、有效；森鹏电子已获得本次挂牌所必需的内部批准和授权。

## 二、本次挂牌的主体资格

### （一）公司为依法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森鹏电子系经森鹏有限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现持有郑州市监局于 2023 年 5 月 26 日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10100581718327K 的《营业执照》。

### （二）公司依法有效存续

经本所律师核查森鹏电子的工商登记资料及现行有效的《营业执照》，森鹏电子注册资本 2,691.09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董社森，住所为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金盏街 16 号 15#楼，营业期限为 2011 年 8 月 22 日至长期，经营范围为“一般项目：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汽车零部件研发；汽车零部件批发；汽车零部件零售；仪器仪表制造；智能仪器仪表销售；智能车载设备制造；智能车载设备销售；仪器仪表修理；电气设备修理；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电机及其控制系统研发；能量回收系统研发；物联网技术服务；物联网技术研发；物联网应用服务；集成电路芯片设计及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经本所律师核查，森鹏电子依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向公司登记机关申请登记并取得《营业执照》，公司设立的主体、程序合法合规，未出现公司营业期限届满、股东大会决议解散、因公司合并或者分立需要解散、不能清偿到期债务被宣告破产、违反法律法规被依法责令关闭或者被撤销等可能导致森鹏电子终止的情形，森鹏电子依法有效存续。

综上，经本所律师核查，德恒认为，森鹏电子系依法设立并有效存续的股份有限公司，自设立至今合法存续已满二年，不存在中国法律法规或《公司章程》中规定的需要终止的情形，符合《股票挂牌规则》第十条、第十一条的规

定，具备本次挂牌转让所需的主体资格要求。

### 三、本次挂牌的实质条件

#### （一）公司依法设立且存续满两年

森鹏电子系由森鹏有限于 2022 年 6 月 16 日召开创立大会，以账面净资产折股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森鹏有限系于 2011 年 8 月 22 日依法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自森鹏有限设立至今，其持续经营时间已超过两年。截至本法律意见出具之日，森鹏电子的股本总额为 2,691.09 万元。

德恒认为，森鹏电子符合《业务规则》第 2.1 条第（一）项的规定及《股票挂牌规则》第十条、第十一条的规定。

#### （二）公司股权明晰，股票发行和转让行为合法合规

##### 1. 公司股权明晰

根据森鹏电子各股东出具的说明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本法律意见出具之日，森鹏电子的股份均登记在股东名下且属于股东合法、真实拥有，不存在股份代持的情形；公司股东持有的公司股权不存在任何形式的股权纠纷或潜在纠纷的情形；公司股东持有的公司股权不存在被质押、冻结或权利受限等情况，公司股权明晰。

##### 2. 公司及公司子公司的股票发行和转让行为合法合规

森鹏电子自成立以来的历次增资及股权转让行为均系当事人真实的意思表示，均签订了相关协议，并经公司股东会或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依法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合法、有效。森鹏电子的股份发行及历次股权变更详见本《法律意见》之“七、公司的股本及演变”。

森鹏电子的子公司自成立以来的历次股权转让行为均系当事人真实的意思表示，均签订了相关协议，并经相应子公司股东会决议通过，依法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合法、有效。森鹏电子的子公司的股份发行及历次股权变更详见本《法律意见》之“九、子公司及分支机构”。

### 3.公司注册资本已缴足

截至本法律意见出具之日，森鹏电子的注册资本 2,691.09 万元已经足额缴纳，股东的出资资产、出资方式、出资程序等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股东不存在依法不得投资公司的形态。

综上，经本所律师核查，德恒认为，森鹏电子股权明晰，森鹏电子及子公司的股票发行和转让行为合法合规，符合《业务规则》第 2.1 条第（四）项以及《股票挂牌规则》第十条第（一）项、第十二条、第十三条之规定。

#### （三）公司治理健全，合法规范经营

##### 1.公司治理健全

###### （1）公司治理结构及制度健全

根据公司提供的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森鹏电子已依法建立了健全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等法人治理结构，并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建立了客车事业部、搅拌车事业部、工程车事业部、产品管理部、产品开发部、测试验证部、技术管理部、CNAS 实验中心、质量部、生产部、SMT 事业部、物料保证部、仓储部、财务部、行政部、人力资源部等部门；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利润分配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子公司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总经理工作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等一系列公司治理制度，前述公司治理制度的内容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章程必备条款》《治理规则》等关于基础层挂牌公司的要求。

根据公司提供的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森鹏电子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及各部门能够按照公司治理制度进行规范运作。

###### （2）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具备任职资格

根据公司提供的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森鹏电子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

管理人员均具备《公司法》《治理规则》《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履行《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义务，且均不存在不得担任挂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和直系亲属未担任公司监事。

## 2.公司合法经营

公司及公司子公司已经取得业务经营所需的相应许可和证书；根据政府相关部门出具的证明、公司及相关方出具的声明和承诺、《审计报告》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森鹏电子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子公司均依法开展经营活动，经营行为合法、合规，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 3.公司规范经营

根据公司提供的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并基于本所律师作为非财务专业人员的理解和判断，公司设有独立财务部门进行独立的财务会计核算，相关会计政策如实反映企业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大华事务所已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会计基础工作规范，财务报表的编制和披露应当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信息披露规则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并由符合《证券法》规定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申请挂牌公司提交的财务报表截止日未早于股份有限公司成立日。

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健全且得到有效执行，能够合理保证公司运行效率、合法合规和财务报表的可靠性。

根据公司提供的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本法律意见出具之日，公司不存在其他资金、资产或其他资源被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占用的情形，且公司已经制定了《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防范该等占用情况的发生。

公司进行的关联交易应当依据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规定履行审议程序，确保相关交易公平、公允。在有限公司阶段，森鹏有限的公司治理尚不完善，《公司章程》未就关联交易决策序做出明确规定。股份公

司设立后，森鹏电子已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中规定了股东大会、董事会、总经理在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的权限划分以及关联股东、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制度及其他公允决策程序，且相应议事规则及决策制度已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23年7月21日，森鹏电子召开了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报告期内关联交易的议案》，对公司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进行了追认；公司的全体董事、监事及股东认为上述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均系真实发生，关联交易均按照一般市场经济原则进行，关联交易价格没有偏离市场独立主体之间进行交易的价格，关联交易的价格是公允、合理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

公司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完整、独立，与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分开，具体见本法律意见“五、公司的独立性”。

#### 4.公司及相关主体不存在特定情况

根据公司提供的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森鹏电子及相关主体不存在如下情形：

(1) 最近24个月以内，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因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行为被司法机关作出有罪判决，或刑事处罚未执行完毕；

(2) 最近24个月以内，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存在欺诈发行、重大信息披露违法或者其他涉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生态安全、生产安全、公众健康安全等领域的重大违法行为；

(3) 最近12个月以内，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采取行政处罚；

(4) 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

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

(5) 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被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且尚未消除；

(6) 申请挂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被全国股转公司认定其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且市场禁入措施或不合格情形尚未消除；

(7) 中国证监会和全国股转公司规定的其他情形。

综上，经本所律师核查，德恒认为，森鹏电子目前治理健全，报告期内合法规范经营，符合《业务规则》第 2.1 条第（三）项和《股票挂牌规则》第十四条、第十六条、第十七条、第十九条的规定。

(四) 公司业务明确，具有持续经营能力

#### 1. 公司业务明确

根据公司现行有效的《营业执照》《公司章程》及《公开转让说明书》、公司提供的业务合同等资料，森鹏电子的主营业务为商用车领域电控系统和信息系统的研发、生产、销售及技术服务。根据《审计报告》，森鹏电子 2021 年度、2022 年度和 2023 年 1-3 月的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136,391,347.99 元、193,208,131.97 元、20,914,504.21 元，分别占当年/当期营业总收入的 99.38%、99.57%、99.91%，公司的主营业务明确、突出。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属行业为“C3962 智能车载设备制造”；报告期内，公司未从事学前教育、学科类培训等业务，公司所属行业亦不属于国务院主管部门认定的产能过剩行业、《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1）》中规定的限制类、淘汰类行业；公司亦未从事其他金融或投资业务，不存在公司持有主要从事前述业务企业的股权比例 20% 以上（含 20%）或为其第一大股东的情形；公司的主营业务不属于主要业务或产能被国家或地方发布的产业政策明确禁止或淘汰的或法规政策明确禁止进入资本市场融资的行业、业务的或不符合全国股转系统市场定位及中国证监会、全国股转公司规定的其他情形。



公司主要业务不属于人工智能、数字经济、互联网应用、医疗健康、新材料、高端装备制造、节能环保、现代服务业等新经济领域以及基础零部件、基础元器件、基础软件、基础工艺等产业基础领域，且符合国家战略，拥有关键核心技术，主要依靠核心技术开展生产经营，具有明确可行的经营规划的情形。

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森鹏电子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为 6.08 元/股，不低于 1 元/股，且满足下列条件：（1）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为正且累计不低于 800 万元，或者最近一年净利润不低于 600 万元；（2）最近两年营业收入平均不低于 3,000 万元且最近一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 20%；（3）最近一年营业收入不低于 3,000 万元，且最近两年累计研发投入占最近两年累计营业收入比例不低于 5%；（4）最近两年研发投入累计不低于 1,000 万元，且最近 24 个月或挂牌同时定向发行获得专业机构投资者股权投资金额不低于 2,000 万元。

## 2.公司具备持续经营能力

根据《审计报告》、公司提供的业务合同等资料，公司在报告期内有营业收入、交易客户、研发费用支出等持续的营运记录。最近两年一期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137,249,117.20 元、194,034,179.67 元、20,933,983.74 元，累计不低于 1,000 万元；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森鹏电子股本总额为 2,691.09 万元，不少于 500 万元；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公司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为 6.08 元，不低于 1 元/股。根据《审计报告》、公司的企业登记档案以及公司出具的书面说明，截至本法律意见出具之日，森鹏电子不存在依据《公司法》第一百八十条规定解散的情形，或法院依法受理重整、和解或者破产申请的情形，也不存在导致其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的相关事项或情况。

综上，经本所律师核查，德恒认为，森鹏电子业务明确，具备持续经营能力符合《业务规则》第 2.1 条第（二）项的规定及《股票挂牌规则》第十八条、第二十一条、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 （五）主办券商推荐并持续督导

2023 年 5 月 8 日，森鹏电子与国金证券签署了《推荐挂牌并持续督导协议

书》，聘请国金证券担任本次挂牌的主办券商，由其推荐森鹏电子的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进行持续督导。

根据国金证券取得的全国股转系统《主办券商业务备案函》，以及本所律师核查全国股转系统官方网站，国金证券具备担任本次挂牌的推荐券商的业务资质。

根据公司及国金证券的确认，国金证券与公司及其股东之间不存在影响其公正履行推荐职责的关联关系。

经本所律师核查，国金证券依法完成了公司本次挂牌并公开转让的尽职调查和内核程序，对公司符合挂牌并公开转让条件发表了独立意见，并出具了推荐报告。

综上，经本所律师核查，德恒认为，森鹏电子与国金证券签订的《推荐挂牌并持续督导协议书》系双方真实意思表示，协议合法有效；国金证券作为主办券商负责森鹏电子本次挂牌的推荐及持续督导工作符合《业务规则》第 2.1 条第（五）项和《股票挂牌规则》第十条第（四）项、第五十四条的规定。

综上所述，德恒认为，森鹏电子已符合《业务规则》和《股票挂牌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股票的实质性条件。

#### 四、公司的设立

##### （一）设立方式

森鹏电子系根据《公司法》第九十五条的规定，由有限责任公司森鹏有限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 （二）设立程序

2022 年 5 月 24 日，郑州市监局出具了（郑）名称变核内字[2022]第 32 号《企业名称变更核准通知书》，同意森鹏有限的名称变更为“郑州森鹏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6月6日，大华事务所出具了“大华审字[2022]0014838号”《股改审计报告》，截至2022年3月31日，森鹏有限经审计的净资产为人民币130,046,806.55元。

2022年6月7日，国融兴华出具了“国融兴华评报字[2022]第520004号”号《股改评估报告》，截至2022年3月31日，经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森鹏有限净资产的评估值为人民币145,141,400.00元。

2022年6月8日，森鹏有限召开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的审计情况和评估情况的报告》《关于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方案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股份公司筹委会办理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相关事宜的议案》。

2022年6月11日，大华出具了“大华验字[2022]000370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22年6月10日，森鹏电子（筹）已收到各发起人缴纳的注册资本（股本）均系以森鹏有限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的净资产折股投入，共计2,551.90万股，每股面值1元；净资产13,004.68万元折合股本后的余额转为资本公积。

2022年6月15日，董社森等6名发起人共同签署了《关于设立郑州森鹏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的发起人协议》，约定董社森等6名森鹏有限的股东将作为森鹏电子的发起人按股份制改制前其在森鹏有限的持股比例认购公司发行的2,551.90万股股份。该发起人协议还对森鹏电子的公司名称、住所、经营范围、经营期限注册资本和股份总数、发起人的权利和义务、股份公司的组织机构等作出了详细约定。

2022年6月15日，森鹏有限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李岱维为森鹏电子第一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2022年6月16日，森鹏电子的发起人召开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郑州森鹏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筹办情况的报告>的议案》《关于郑州森鹏电子技术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郑州森鹏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关于郑州森鹏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设立费用的议案》《关于制定<郑州森鹏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选举郑州森鹏电

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郑州森鹏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关于制定<郑州森鹏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制定<郑州森鹏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制定<郑州森鹏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关于制定<郑州森鹏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制定<郑州森鹏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制定<郑州森鹏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制定<郑州森鹏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制定<郑州森鹏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郑州森鹏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工商注册登记事宜的议案》等议案，选举董社森、董强森、李俊锋、赵明渊、李幸义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选举何刚伟、袁丁为公司监事会第一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2022年6月16日，森鹏电子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董社森为董事长，聘任董社森为总经理，聘任董强森、李俊锋、赵明渊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李幸义为财务总监，聘任张国强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2022年6月16日，森鹏电子召开了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何刚伟为公司监事会主席。

2022年6月20日，郑州市监局就上述整体变更事宜向森鹏有限换发了新的《营业执照》。

综上，经本所律师核查，德恒认为，森鹏电子从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的程序、发起人资格、条件、方式等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森鹏电子的设立行为履行了适当的法律程序并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森鹏电子的设立合法有效。

## 五、公司的独立性

### （一）公司业务的独立性

根据公司提供的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公司具有独立的生产、销售业务体系，独立签署各项与其经营有关的合同，独立开展各项经营活动，在业务各经营环节不存在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的依赖，亦不存在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经本所律师核查，德恒认为，公司的业务独立。

#### （二）公司资产的独立性

根据公司提供的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公司对与生产经营相关房屋建筑物、土地使用权、生产设备、商标、专利等资产拥有合法的所有权和/或使用权，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共用的情况；公司所拥有的主要资产产权清晰，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占用的情况；除已披露的受限资产外，公司对生产经营相关的主要资产有完全的控制和支配权，主要资产权利不存在产权归属纠纷或潜在的相关纠纷。

经本所律师核查，德恒认为，公司的资产完整、独立。

#### （三）公司机构的独立性

根据公司提供的资料文件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公司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组织机构，并规范运作。公司建立了客车事业部、搅拌车事业部、工程车事业部、产品管理部、产品开发部、测试验证部、技术管理部、CNAS 实验中心、质量部、生产部、SMT 事业部、物料保证部、仓储部、财务部、行政部、人力资源部等部门，各部门互相配合、各司其职，全面负责公司的生产、销售系统的运作，不存在与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等机构混同的情形。

经本所律师核查，德恒认为，公司的机构独立。

#### （四）公司人员的独立性

根据公司提供的资料文件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产生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根据公司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填写的调查表以及公司出具的说明，公司

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

公司已建立了独立的人事管理制度，公司拥有独立的经营管理人员和员工，公司在人事体系、工资管理和社会保障制度方面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经本所律师核查，德恒认为，公司的人员独立。

#### （五）公司财务的独立性

根据公司的陈述提供的资料文件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门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单独在银行开立帐户、独立核算，未与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公司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缴纳税项，公司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

经本所律师核查，德恒认为，公司的财务独立。

综上所述，德恒认为，公司资产独立完整，业务、人员、财务、机构独立，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在独立性方面不存在严重缺陷。

## 六、公司的发起人、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 （一）公司的发起人

#### 1.发起人的基本情况及主体资格

森鹏电子由森鹏有限整体变更设立时共有 6 名发起人，各发起人及其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董社森	8,000,000	31.349191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2	董强森	5,000,000	19.593244
3	李俊锋	5,000,000	19.593244
4	森荣协致	5,000,000	19.593244
5	赵明渊	2,000,000	7.837298
6	鹏荣协致	519,000	2.033779
合计		<b>25,519,000</b>	<b>100.000000</b>

## 2.发起人出资情况

2022年6月11日，大华出具了“大华验字[2022]000370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22年6月10日，森鹏电子（筹）已收到各发起人缴纳的注册资本（股本）均系以森鹏有限截至2022年3月31日止的净资产折股投入，共计2,551.90万股，每股面值1元；净资产13,004.68万元折合股本后的余额转为资本公积。

经本所律师核查，德恒认为，公司的各位自然人发起人均为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境内自然人，合伙企业发起人均为根据中国法律合法成立并有效存续的有限合伙企业；公司的各位发起人均具备公司成立时有关法律、法规所规定的担任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的主体资格；发起人人数、住所、出资比例符合有关法律、法规与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发起人投入森鹏电子的资产权属清晰，将该等资产投入森鹏电子不存在法律障碍，发起人的出资方式 and 出资比例符合法律、法规等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 （二）公司现有股东

截至本法律意见出具之日，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	---------	---------	---------

1	董社森	8,000,000	29.727731
2	董强森	5,000,000	18.579832
3	李俊锋	5,000,000	18.579832
4	森荣协致	5,000,000	18.579832
5	赵明渊	2,000,000	7.431933
6	鹏荣协致	519,000	1.928587
7	高创基金	1,391,900	5.172254
合计		<b>26,910,900</b>	<b>100.00</b>

### 1. 现有股东基本信息

(1) 董社森，男，1976年12月12日出生，国籍为中国，汉族，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为41032919761212\*\*\*\*，住所地为郑州市金水区农业路东47号院\*\*\*\*；1999年7月，本科毕业于郑州大学检测技术及仪器仪表专业；1999年9月至2011年4月，就职于宇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宇通客车”），历任研发工程师、电器研发主管、电器室主任；2011年8月至今，就职于森鹏电子，历任公司技术总监、执行董事/董事长、总经理。

(2) 董强森，男，1979年7月20日出生，国籍为中国，汉族，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为41032919790720\*\*\*\*，住所地为河南省伊川县城关镇\*\*\*\*；1999年7月，毕业于河南大学市场营销专业；1999年8月至2002年9月，就职于郑州康洁洗涤有限公司，任销售经理；2002年10月至2013年2月，就职于厦门金龙旅行车有限公司，历任区域经理、华北区销售总监；2013年2月至今，就职于森鹏电子，历任公司监事、董事、副总经理。

(3) 李俊锋，男，1976年12月2日出生，国籍为中国，汉族，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为41032919761202\*\*\*\*，住所地为郑州市二七区大学中路100号院\*\*\*\*；1998年7月，毕业于河南大学质量检验工程专业。1998年9月至2004年2月，就职于郑州三晖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历任工程师、销售区域经



理职务；2004年3月至2021年6月，就职于司麦欧，任执行董事、总经理职务；2021年6月至今，任森鹏物联网执行董事、总经理。2022年6月至今，兼任森鹏电子董事、副总经理。

(4) 赵明渊，男，1976年3月10日出生，国籍为中国，汉族，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为61010319760310\*\*\*\*，住所地为郑州市高新区黄兰路38号院\*\*\*\*；1999年7月，本科毕业于西安交通大学电气工程与自动化专业；1999年8月至2004年7月，就职于许继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任研发工程师；2007年7月，硕士毕业于中科院研究生院测试计量技术及仪器专业；2007年8月至2011年4月，就职于凯迈（洛阳）电子有限公司，任研发部项目经理；2011年9月至2022年6月，就职于森鹏有限，历任执行董事、总经理、技术总监；2022年6月至今，就职于森鹏电子，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 (5) 森荣协致

森荣协致系一家有限合伙企业，现持有郑州市高新区市监局于2023年6月26日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10100MA47W2RJ86的《营业执照》，森荣协致的成立日期为2019年12月16日，合伙期限为2019年12月16日至无固定期限，主要经营场所为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枫香街173号4号楼11层65号，经营范围为“投资管理；投资咨询”。

森荣协致目前有36名合伙人，其中1名普通合伙人，35名有限合伙人。各合伙人的持有份额情况及其在公司及公司子公司任职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名称	合伙人类型	合伙份额（万元）	持有比例（%）	合伙人在公司及公司子公司任职情况
1	森鹏聚新	GP	3.0000	0.6000	/
2	董社森	LP	211.0871	42.2174	森鹏电子总经理
3	周向展	LP	50.0000	10.0000	森鹏物联网智慧环卫平台事业部销售总监
4	周毅伟	LP	25.0000	5.0000	森鹏物联网平台项目部经理

序号	合伙人姓名/名称	合伙人类型	合伙份额（万元）	持有比例（%）	合伙人在公司及公司子公司任职情况
5	李幸义	LP	23.3333	4.6667	森鹏电子财务总监
6	何刚伟	LP	21.8750	4.3750	森鹏电子运营中心 总监
7	袁丁	LP	20.5882	4.1176	森鹏电子销售总监
8	詹春磊	LP	16.0000	3.2000	森鹏电子产品开发 部部长
9	罗兵强	LP	15.0000	3.0000	森鹏电子应用服务 中心经理
10	赵军胜	LP	12.5000	2.5000	森鹏电子销售副总 监
11	任伟	LP	12.5000	2.5000	森鹏电子销售大区 副总监
12	巩鹏亮	LP	10.0000	2.0000	森鹏电子技术总监
13	路洋	LP	10.0000	2.0000	森鹏电子工程车辆 电器事业部总经理
14	郭晨伟	LP	10.0000	2.0000	森鹏电子产品开发 部产品经理
15	何新果	LP	7.5000	1.5000	森鹏电子线束项目 部部门经理
16	尹宗保	LP	6.6667	1.3333	森鹏电子软硬件高 级工程师
17	李岱维	LP	6.2500	1.2500	森鹏电子产品管理 部部长
18	任世强	LP	5.6250	1.1250	森鹏电子区域销售 经理
19	陈敬伟	LP	5.6250	1.1250	森鹏电子搅拌车电 动上装事业部销售 总监

序号	合伙人姓名/名称	合伙人类型	合伙份额（万元）	持有比例（%）	合伙人在公司及公司子公司任职情况
20	陈利峰	LP	4.4643	0.8929	森鹏电子产品工程部产品经理
21	谢小畅	LP	2.5000	0.5000	森鹏电子 SMT 事业部 SMT 经理
22	郑大上	LP	1.8750	0.3750	森鹏电子物料保证部计划主管
23	李先	LP	1.8750	0.3750	森鹏电子产品开发部软件工程师
24	刘立规	LP	1.8750	0.3750	森鹏电子产品开发部软件工程师
25	庞超伟	LP	1.8750	0.3750	森鹏电子产品开发部软件工程师
26	段海珠	LP	1.8750	0.3750	森鹏电子产品开发部部门经理
27	张亚辉	LP	1.8333	0.3667	森鹏电子工程车辆电器事业部副总经理
28	邓帅强	LP	1.7157	0.3431	森鹏电子产品开发部部门经理
29	娄言龙	LP	1.4706	0.2941	森鹏电子产品管理部产品经理
30	赫艳娜	LP	1.2500	0.2500	森鹏电子质量部经理
31	李晓辉	LP	1.2500	0.2500	森鹏电子测试验证科部门经理
32	李鹏飞	LP	1.0662	0.2132	森鹏电子工程车辆电器事业部软件工程师
33	王宇	LP	1.0662	0.2132	森鹏电子工程车辆电器事业部软件工程师

序号	合伙人姓名/名称	合伙人类型	合伙份额（万元）	持有比例（%）	合伙人在公司及公司子公司任职情况
34	王真	LP	0.6250	0.1250	森鹏电子产品开发部结构工程师
35	丁军磊	LP	0.4167	0.0833	森鹏电子产品开发部数字座舱项目部部长
36	王萍	LP	0.4167	0.0833	森鹏电子销售管理主管
合计			<b>500.00</b>	<b>100.00</b>	--

注：根据公司提供的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郝艳娜已经于 2023 年 3 月自公司离职，其已经签署了相应的说明，载明其同意且将及时配合将所持的森荣协致全部合伙份额转让给董社森，该等份额转让事宜目前尚未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除郝艳娜离职外，截至目前，森荣协致的合伙人均仍在森鹏电子/森鹏物联网任职，不存在离职情形。

#### （6）鹏荣协致

鹏荣协致系一家有限合伙企业，现持有郑州市高新区市监局于 2023 年 6 月 25 日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10100MA9KMY5H5C 的《营业执照》，鹏荣协致的成立日期为 2021 年 12 月 31 日，出资额为 352.95 万元，执行事务合伙人为森鹏聚新，主要经营场所为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枫香街 173 号 4 号楼 11 层 124 号，经营范围为“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融资咨询服务；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鹏荣协致目前有 22 名合伙人，其中 1 名普通合伙人，21 名有限合伙人。各合伙人对鹏荣协致的持有份额及在及公司子公司的任职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名称	合伙人类型	合伙份额（万元）	持有比例（%）	合伙人在公司及公司子公司任职情况
1	森鹏聚新	GP	0.85	0.2408	/

序号	合伙人姓名/ 名称	合伙人 类型	合伙份额 (万元)	持有比例 (%)	合伙人在公司及公司子公司 任职情况
2	白慧宇	LP	51.00	14.4496	森鹏电子行政总监
3	汤杨	LP	42.50	12.0414	森鹏电子销售副总监
4	周世强	LP	42.50	12.0414	森鹏电子搅拌车电控集成部 部长
5	常锋涛	LP	25.50	7.2248	森鹏物联网智慧环卫平台事 业部产品经理
6	徐沛东	LP	25.50	7.2248	森鹏电子销售大区总经理
7	苏文龙	LP	25.50	7.2248	森鹏电子区域销售经理
8	代伊楠	LP	13.00	3.6832	森鹏电子区域销售经理
9	康乾	LP	13.00	3.6832	森鹏电子区域销售经理
10	曾继祥	LP	13.00	3.6832	森鹏电子车厂大区经理
11	朱晓明	LP	13.00	3.6832	森鹏电子区域销售经理
12	李林林	LP	13.00	3.6832	区域销售经理（兼厦门办事 处主任）
13	司宇航	LP	13.00	3.6832	森鹏电子区域销售经理
14	张国强	LP	10.00	2.8333	森鹏电子董事会秘书
15	李钊	LP	10.00	2.8333	森鹏电子财务经理
16	张宏丰	LP	10.00	2.8333	森鹏电子销售大区总经理
17	张其欢	LP	8.50	2.4083	森鹏电子搅拌车电控集成部 部长助理
18	李丹	LP	5.10	1.4450	森鹏物联网平台项目部产品 经理
19	石佳玉	LP	5.00	1.4166	森鹏电子产品开发部软件工 程师
20	胡芬	LP	5.00	1.4166	森鹏电子产品开发部 UI 设 计工程师
21	徐振勇	LP	5.00	1.4166	森鹏电子工程车辆电器事业 部汽车电器工程师
22	张东俭	LP	3.00	0.8500	森鹏物联网平台项目部产品 经理
合计			<b>352.95</b>	<b>100.00</b>	--

## （7）高创基金

高创基金系一家有限合伙企业，现持有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市场监管局于 2021 年 2 月 9 日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10100MA9GCNT273 的《营业执照》，高创基金的成立日期为 2021 年 2 月 9 日，合伙期限为 2021 年 2 月 9 日至 2028 年 2 月 8 日，主要经营场所为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护航路 16 号兴港大厦 C 座 16 层 1619 办公室，经营范围为“一般项目：从事非证券类股权投资活动及相关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高创基金目前的合伙人结构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名称	合伙人类型	合伙份额（万元）	持有比例（%）
1	河南高科技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GP	25,000.00	50.00
2	郑州航空港兴港产业发展基金（有限合伙）	LP	25,000.00	50.00
合计			<b>50,000.00</b>	<b>100.00</b>

## 2. 现有股东中私募投资基金的核查

截至本法律意见出具之日，公司现有股东中有 3 名非自然人股东，分别为森荣协致、鹏荣协致、高创基金。本所律师核查了上述 3 名非自然人股东的最新营业执照、合伙协议、工商登记资料以及非自然人股东的声明承诺等资料，森荣协致、鹏荣协致系员工持股的有限合伙企业，主要由自然人投资设立，自设立以来不存在以公开或非公开方式向他人募集资金情形，不存在委托基金管理人管理资产的情形，也不存在受托对他人资产进行投资管理的情形，不属于《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私募投资基金登记备案办法》所定义的私募基金管理人或私募投资基金；根据高创基金提供的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高创基金已经于 2021 年 8 月 23 日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

业协会进行备案，基金编号为 SSJ212，基金管理人为河南高科技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基金类型为创业投资基金，基金运作状态为正在运作。

德恒认为，公司股东森荣协致、鹏荣协致不属于《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和《私募投资基金登记备案办法》规范的私募投资基金及私募基金管理人；公司股东高创基金为私募创业投资基金，其已按相关规定履行了私募投资基金的备案手续。

综上，经本所律师核查，德恒认为，公司现有股东人数、住所、出资比例、股东资格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股东出资投入的资产产权关系清晰，不存在股权代持及权属争议；公司股东森荣协致、鹏荣协致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办法》《私募投资基金登记备案办法》所指的私募投资基金或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公司股东高创基金为私募投资基金，其已按相关规定履行了私募投资基金的备案手续。

###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

根据公司出具的说明并经本所律师核查，董社森及董强森为公司共同的实际控制人。主要认定基础如下：

#### 1.董社森、董强森对森鹏电子的持股情况

森鹏电子现有 7 名股东，其中第一大股东董社森直接持有森鹏电子 29.727731%的股份，第二大股东董强森直接持有森鹏电子 18.579832%的股份；董社森及董强森合计通过森荣协致及鹏荣协致控制（森荣协致及鹏荣协致的普通合伙人均为森鹏聚新，森鹏聚新的股权结构中，董社森持股 95%，董强森持股 5%）森鹏电子 20.508419%的股份，合计可控制森鹏电子 68.815982%的股份。

#### 2.董社森、董强森在公司的任职情况及参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的情况

董社森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至今一直任职公司的执行董事或董事长、总经理，在公司的日常经营和发展战略中起决定性作用；董强森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至今一直任职公司的副总经理，自 2022 年 6 月 20 日至今一直任职公司的董事、副总经理，主管公司销售板块，在公司的日常经营和发展战略中起重大作

用。

### 3.董社森、董强森出席股东会/股东大会及董事会的情况、表决情况、审议结果

根据公司提供的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4 次股东会/股东大会，议案内容涉及选举董事及监事人员、制订内部控制制度、增加注册资本、利润分配事宜等。全体股东均出席公司历次股东大会，对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各项议案，均由全体股东一致同意，不存在无法形成有效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形。董社森、董强森在历次股东大会的表决时投票一致。

根据公司提供的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3 次董事会，议案内容涉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制订内部控制制度、增加注册资本、对外投资、利润分配事宜等。全体董事均出席了公司历次董事会，对于提交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均由全体董事审议通过，不存在无法形成有效董事会决议的情形。董社森、董强森历次董事会的表决时投票一致。

董社森、董强森二人在报告期内的历次股东会/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实际表决结果一致，二人共同影响着股东会/股东大会、董事会的表决结果，对股东大会、董事会产生重要影响。

### 4.董社森、董强森系兄弟关系且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

董社森与董强森系兄弟关系；同时，董社森、董强森于 2023 年 6 月 6 日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上述协议中约定，协议双方自本协议签署之日起，在森鹏电子日常生产经营及其他重大事宜决策等诸方面保持一致行动，就森鹏电子的诸多生产经营及其他重大决策事项在依法行使提案权、提名权、投票权及决策权时保持一致。若协议双方的意见无法达成完全一致，则以董社森的意见作为双方的最终一致意见。

综上，经本所律师核查，德恒认为，董社森及董强森系森鹏电子的共同实际控制人。

#### （四）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的变更

根据森鹏电子提供的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德恒认为，报告期内，森鹏



电子为由董社森及董强森共同持续控制，森鹏电子的实际控制人在报告期内未发生过变化。

## 七、公司的股本及演变

### （一）公司的历史沿革情况

根据公司提供的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公司的主要历史沿革情况如下：

#### 1.2011年8月，森鹏有限设立

2011年6月27日，郑州市工商局高新区分局出具（郑高新工商）登记名预核准字[2011]第531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同意董强森、赵明渊共同出资设立企业的名称为“郑州森鹏电子有限公司”。

2011年8月22日，森鹏有限股东董强森、赵明渊共同签署《公司章程》，章程载明森鹏有限注册资本30万元，由森鹏有限股东分二期于2013年8月9日之前缴足。

2011年8月22日，森鹏有限召开首次股东会并形成决议，同意：（1）通过公司章程；（2）选举赵明渊为执行董事兼经理，选举董强森为监事；（3）确认股东出资方式及缴纳期限。

2011年8月22日，河南正延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豫正延验报字（2011）第WL08-025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11年8月22日，森鹏有限已收到股东缴纳的第一期出资合计12万元（其中董强森缴纳出资12万元），均以货币出资；截至2011年8月22日，森鹏有限注册资本为30万元，累计实缴资本为12万元。

2011年8月22日，森鹏有限领取了郑州市工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森鹏有限成立时的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郑州森鹏电子有限公司
------	------------

注册号	410199000030307
住所	郑州高新区翠竹街1号28幢1单元3层3号
法定代表人	赵明渊
注册资本	30万元
实收资本	12万元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2011年8月22日
经营期限	2011年8月22日至2021年8月21日
经营范围	车辆GPS智能管理系统的设计、生产、组装、调试、销售（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经营的，不得经营应经审批的，未获批准前不得经营）（剩余实收资本于2013年8月9日前到位）。

森鹏有限成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1	董强森	28.50	12.00	95.00	货币
2	赵明渊	1.50	0.00	5.00	货币
合计		<b>30.00</b>	<b>12.00</b>	<b>100.00</b>	-

## 2.2011年9月，森鹏有限第一次增资

2011年9月2日，森鹏有限召开股东会并形成决议，同意变更森鹏有限的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注册资本由30万元增至500万元，新增470万元注册资本由董强森和赵明渊按原持股比例共同认缴；实收资本由12万元增加至500万元，其中由赵明渊实缴出资25万元，由董强森实缴出资463万元。

根据上述决议，森鹏有限法定代表人赵明渊相应签署了公司章程修正案。

2011年9月2日，河南正延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豫正延验报字（2011）第WL09-003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11年9月2日，森鹏有限已收到股东缴纳的出资合计488万元（其中赵明渊缴纳出资25万元，董强森缴纳出资463万元），均以货币出资；截至2011年9月2日，森鹏有限注册资本为500万元，累计实缴资本为500万元。

2011年9月6日，森鹏有限领取了郑州市工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完成后，森鹏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1	董强森	475.00	475.00	95.00	货币
2	赵明渊	25.00	25.00	5.00	货币
合计		<b>500.00</b>	<b>500.00</b>	<b>100.00</b>	-

### 3.2014年10月，森鹏有限第二次增资及第一次经营范围变更

2014年9月24日，森鹏有限召开股东会并形成决议，同意：（1）公司注册资本由500万元增加至2,500万元，新增2,000万元注册资本由董强森、赵明渊及董社森以其共同持有的一项知识产权出资；（2）修改森鹏有限经营范围，变更后的经营范围为“车辆GPS智能管理系统的设计、生产、组装、调试、销售及软件技术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2014年9月24日，北京海润京丰资产评估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海润评报字（2014）第03710号《郑州森鹏电子技术有限公司增资项目涉及的知识产权-非专利技术资产评估报告书》，经评估，截至基准日2014年8月31日，董社森、董强森、赵明渊持有的知识产权-非专利技术“一种全新的公交客流监测系统”的评估值为2,000万元。

2014年9月29日，董社森、董强森、赵明渊与森鹏有限签署了《知识产权（无形资产）转移协议书》，约定将三人将知识产权（无形资产）-非专利技术“一种全新的公交客流监测系统”（价值2,000万元）转移给森鹏有限；其中，赵明渊拥有该项技术的8.75%，即175万元；董社森拥有该项技术的83.75%，即1,675万元；董强森拥有该项技术的7.5%，即150万元。

2014年9月29日，森鹏有限股东赵明渊、董社森、董强森共同签署了新的公司章程。

2014年10月8日，北京东萍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东萍（验）字[2014]第A-557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14年9月24日，森鹏有限已收到董社森、董强森、赵明渊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2,000万元（其中，赵明渊实缴175万元，董强森实缴150万元，董社森实缴1,675万元），出资方式为知识产权出资；截至2014年9月24日，森鹏有限注册资本为2,500万元，累计实缴资本为2,500万元。

2014年10月14日，森鹏有限领取了郑州市工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完成后，森鹏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1	董社森	1,675.00	1,675.00	67.00	非专利技术
2	董强森	625.00	625.00	25.00	货币+非专利技术
3	赵明渊	200.00	200.00	8.00	货币+非专利技术
合计		<b>2,500.00</b>	<b>2,500.00</b>	<b>100.00</b>	-

就该笔非专利技术出资，相应非专利技术出资人于2019年2月及2022年3月以现金进行了全部补正出资，具体情况如下：

2019年2月，森鹏有限时任股东董社森、董强森及赵明渊经内部研究后一致认为，用以出资的非专利技术评估时采用的是收益现值法，但因技术更新迭

代，用于出资的非专利技术无法实现预计收益，为做实注册资本，森鹏有限股东经讨论后决定以现金补足该等非专利技术的账面价值部分。用以出资的非专利技术自 2014 年 10 月开始摊销，每月摊销 8.3 万元，截至 2019 年 1 月 31 日累计摊销 431.6 万元，非专利技术的账面余额为 1,568.4 万元。2019 年 2 月，非专利技术的原所有权人按照对非专利技术的持有份额比例对上述 1,568.4 万元予以现金补足，具体为董社森现金补正 1,313.5350 万元，董强森现金补正 117.63 万元，赵明渊现金补正 137.2350 万元。

为了进一步确保森鹏有限出资不存在出资不实的问题，2022 年 3 月，森鹏有限召开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现金补正公司非专利技术出资事宜的议案》，森鹏有限全体股东一致同意，对 2019 年 2 月董社森、董强森、赵明渊以现金补正 1,568.4 万元现金出资事宜予以追认；此外，由该非专利技术的原所有权人按其原持有份额继续以现金补正剩余 431.6 万元非专利技术出资，具体由董社森现金补正 361.4650 万元，由董强森现金补正 32.3700 万元，由赵明渊现金补正 37.7650 万元。董社森、董强森、赵明渊应于 2022 年 3 月 31 日前将用以补正的现金出资金额支付至公司银行账户。

2022 年 4 月 3 日，大华事务所出具了大华验字[2022]000259 号《验资报告》，载明，根据森鹏有限股东会决议的规定，股东董社森、董强森、赵明渊以货币资金向森鹏有限出资 2,000 万元，用于替换前期股东非专利技术出资人民币 2,000 万元；经审验，截至 2022 年 3 月 24 日，森鹏有限已经收到董社森、董强森、赵明渊缴纳的变更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 2,000 万元。截至 2022 年 3 月 24 日，森鹏有限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 2,551.9 万元，实收资本为 2,551.9 万元，均为货币出资。

董社森、董强森、赵明渊以货币方式补正非专利技术出资并计入资本公积，系为消除潜在的出资瑕疵而采取的主动规范措施，其目的是保障公司注册资本的充足性。本次以货币方式补正非专利技术出资并计入资本公积的行为已获得公司股东会决议确认，未侵害其他方的利益，未导致各股东持股比例产生变化或调整，亦未引起股权纠纷或争议。2023 年 5 月 12 日，郑州高新区市监局出具证明文件，载明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3 年 5 月 11 日，森鹏电子没有被其行政处罚的记录。

综上，经本所律师核查，德恒认为，董社森、董强森、赵明渊已以货币方式补正非专利技术出资并计入资本公积，保障了公司注册资本的充足性，相关潜在的出资瑕疵已得到弥补；本次补正出资行为未侵害其他方的利益，未导致各股东持股比例产生变化或调整，不存在纠纷或者被处罚风险，不会构成本次挂牌的法律障碍。

#### 4.2020年1月，森鹏有限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9年12月30日，森鹏有限召开股东会并形成决议，同意股东董社森将其持有的森鹏有限20%的股权（对应出资额500万元）转让给森荣协致，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

2019年12月30日，董社森与森荣协致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董社森将所持森鹏有限20%的股权转让给森荣协致。该《股权转让协议》中未明确约定股权转让对价。2023年6月6日，董社森与森荣协致补充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确认该次股权转让的对价为500万元，已于2019年12月30日由森荣协致向董社森支付完毕。

根据上述决议，森鹏有限法定代表人赵明渊签署了公司章程修正案。

2020年1月6日，森鹏有限领取了郑州市市监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完成后，森鹏有限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1	董社森	1,175.00	1,175.00	47.00	货币+非专利技术
2	董强森	625.00	625.00	25.00	货币+非专利技术
3	森荣协致	500.00	500.00	20.00	货币
4	赵明渊	200.00	200.00	8.00	货币+非专利技术
合计		<b>2,500.00</b>	<b>2,500.00</b>	<b>100.00</b>	-

## 5.2020年9月，森鹏有限第二次股权转让

2020年9月28日，森鹏有限召开股东会并形成决议，同意：（1）股东董社森将其持有的森鹏有限15%的股权（对应出资额375万元）转让给李俊锋，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股东董强森将其持有的森鹏有限5%的股权（对应出资额125万元）转让给李俊锋，其他股东放弃优先购买权；（2）将森鹏有限经营期限变更为长期。

2020年9月28日，董社森、董强森分别与李俊锋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董社森将所持森鹏有限15%的股权转让给李俊锋，董强森将所持森鹏有限5%的股权转让给李俊锋。该等《股权转让协议》中未明确约定股权转让对价，根据董社森、董强森及李俊锋提供的资料并经本次律师核查，该次股权转让系代持还原，无需支付对价，故股权转让对价为0元。

2020年9月28日，森鹏有限全体股东董社森、董强森、赵明渊、李俊锋及森荣协致共同签署了新的公司章程。

2020年9月29日，森鹏有限领取了郑州高新区市监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完成后，森鹏有限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1	董社森	800.00	800.00	32.00	货币+非专利技术
2	董强森	500.00	500.00	20.00	货币+非专利技术
3	森荣协致	500.00	500.00	20.00	货币
4	李俊锋	500.00	500.00	20.00	货币
5	赵明渊	200.00	200.00	8.00	货币+非专利技术
合计		<b>2,500.00</b>	<b>2,500.00</b>	<b>100.00</b>	-

## 6.2022年3月，森鹏有限第三次增资

2022年1月25日，鹏荣协致与森鹏有限及其当时全体股东签署了相应的增资协议，约定鹏荣协致出资352.95万元认购森鹏有限51.90万元的新增注册资本，森鹏有限当时全体股东同意放弃该等新增注册资本的优先认购权。

2022年1月26日，森鹏有限召开股东会并形成决议，同意森鹏有限注册资本由2,500万元增加至2,551.90万元，新增注册资本均由鹏荣协致认缴，其他股东不参与本次增资。

2022年1月28日，河南誉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誉信会验字【2022】第005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22年1月26日，森鹏有限共收到鹏荣协致投资款352.95万元，均为货币出资，其中51.90万元计入实收资本，301.05万元作为资本溢价计入公司资本公积。

2022年3月10日，森鹏有限全体股东董社森、董强森、赵明渊、李俊锋、森荣协致、鹏荣协致共同签署了新的公司章程。

2022年3月15日，森鹏有限领取了郑州高新区市监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完成后，森鹏有限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1	董社森	800.0000	800.0000	31.3492	货币+非专利技术
2	董强森	500.0000	500.0000	19.5932	货币+非专利技术
3	李俊锋	500.0000	500.0000	19.5932	货币
4	森荣协致	500.0000	500.0000	19.5932	货币
5	赵明渊	200.0000	200.0000	7.8373	货币+非专利技术
6	鹏荣协致	51.9000	51.9000	2.0338	货币
	合计	<b>2,551.9000</b>	<b>2,551.9000</b>	<b>100.0000</b>	-



## 7.2022年6月，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6月，森鹏有限进行整体变更，将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具体情况见本法律意见“四、公司的设立”。

## 8.2022年6月，森鹏电子增资

2022年6月29日，森鹏电子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引进股东并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全权办理公司本次引进股东并增加注册资本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制定<郑州森鹏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公司与高创基金签署《增资协议》，引入高创基金作为公司新增股东，由高创基金按照公司投前估值5.5亿对公司投资29,995,445.00元，其中1,391,900元计入公司注册资本，28,603,545元计入资本公积。

2022年6月29日，森鹏电子各股东签署了新的《郑州森鹏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2022年6月30日，大华事务所出具了大华验字[2022]000609号《验资报告》，经审验，截至2022年6月29日止，森鹏电子已收到高创基金新缴纳的出资2,999.5445万元，其中139.19万元计入注册资本，其余部分计入资本公积。

2022年6月30日，森鹏电子领取了郑州市市监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本次变更完成后，森鹏电子的股本结构为：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董社森	8,000,000	29.727731
2	董强森	5,000,000	18.579832
3	李俊锋	5,000,000	18.579832
4	森荣协致	5,000,000	18.579832
5	赵明渊	2,000,000	7.431933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6	鹏荣协致	519,000	1.928587
7	高创基金	1,391,900	5.172254
合计		<b>26,910,900</b>	<b>100.000000</b>

该次增资行为完成后至本法律意见出具之日，公司未发生其他股本变更或股本结构变更的情形。

## （二）公司历史沿革中的股权代持行为

根据公司提供的资料、相关人员出具的说明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森鹏有限的历史沿革中，存在股权代持行为，具体股权代持形成及还原过程如下：

### 1.董强森代董社森持股事项

#### （1）代持形成情况

2011年8月，董社森与弟弟董强森、朋友赵明渊共同设立了森鹏有限，三人之间的股权比例明确，董社森持股70%，董强森持股25%，赵明渊持股5%。由于公司设立初期主要任务为产品研发，且董社森当时专注于技术及产品研发，加之其性格较为低调，为避免外部干扰，因此公司设立时，董社森未在森鹏有限进行显名持股，其名下70%的股权由弟弟董强森代为持有。

#### （2）代持还原情况

2014年9月，随着前期产品开发工作完成，为方便对外接业务订单，做大做强公司业务，董社森、董强森、赵明渊三人协商决定进一步增加森鹏有限的注册资本，以共同持有的一项非专利技术对公司出资，并借此过程还原董社森持有的森鹏有限股权。另外，考虑到赵明渊前期对公司的技术贡献，董社森决定将其股权中的3%让渡给赵明渊。据此，该次增资完成后，森鹏有限的注册资本变更为2,500万元，股权结构变更为董社森持股67%、董强森持股25%、赵明渊持股8%。董社森与董强森间的代持关系解除，该等解除过程中未有任何争议、纠纷。

## 2.董社森、董强森代李俊锋持股

### (1) 代持形成情况

李俊锋为董社森、赵明渊关系较好的同学及朋友，2014年9月，森鹏有限增资前，李俊锋与董社森、董强森多次沟通，表达其看好公司产品及业务发展前景，有意参与对森鹏有限的投资。考虑到李俊锋前期对公司创始股东及公司的支持以及他本人拥有丰富的企业经营管理经验，经公司股东协商同意，由董社森及董强森分别代李俊锋持有森鹏有限15%（即375万元出资额）及5%（即125万元出资额）的股权。

### (2) 代持还原情况

自2014年9月至2020年9月，董社森、董强森分别代李俊锋持有的森鹏有限股权一直为15%和5%，未发生代持比例的变化。2020年以来，森鹏有限的业务持续发展，考虑到将来资本运作的股权明晰要求，李俊锋与董社森、董强森协商一致决定解除代持关系，成为森鹏有限的显名股东。2020年9月，李俊锋与董社森、董强森分别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董社森将其持有的森鹏有限15%的股权转给了李俊锋，董强森将其持有的森鹏有限5%的股权转给了李俊锋。本次股转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变更为董社森持股32%、董强森持股20%、李俊锋持股20%，赵明渊持股8%，森荣协致持股20%。董社森及董强森与李俊锋之间的代持关系解除，该等解除过程中未有任何争议、纠纷。

### (三) 特殊投资条款签署及其解除情况

2022年6月，公司引入高创基金作为公司新增股东的过程中，高创基金（作为协议甲方）与公司（作为协议乙方）及公司实际控制人董社森及董强森（作为协议丙方）共同签署了《增资协议》及《保障协议》，其中《保障协议》赋予了高创基金优先认购权、优先转让权、反稀释、最惠待遇、估值调整、信息披露等相应特殊权利。相应特殊投资条款内容如下：

特殊投资人条款	具体内容
1.1 优先购买权和共同出售权	在甲方投资期内，若乙方和丙方向第三方转让其持有的乙方全部或部分股份，应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通知书应载明拟转让的股份数、拟受让方情况、转让价格和其他主要条款，甲方有权按通知书载明的同等条件优先购

特殊投资人条款	具体内容
	买或按照持股比例同时出售全部或部分股份。乙方和丙方应积极促进上述交易的顺利完成。若甲方在乙方或丙方发出通知后 30 日内未书面回复是否行使优先购买权或者共同出售权，则视为甲方放弃行使本次优先购买权或共同出售权。乙方或丙方实施员工股权激励的不受优先购买权和共同出售权条款限制。
1.2 优先认购权	在甲方投资期内，若乙方增加注册资本的，应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通知书应载明新增注册资本数额、新增注册资本价格、新增股东简介和其他主要条款，甲方有权按通知书载明的同等条件根据其持股比例认缴相应新增注册资本。若甲方在乙方或丙方发出通知后 30 日内未书面回复是否行使优先认购权，则视为甲方放弃行使本次优先认购权。乙方或丙方实施员工股权激励的不受优先认购权条款限制。
1.3 优先转让权	在甲方投资期内，若乙方后续股权融资过程中，甲方认可乙方后续某个轮次的融资前估值，甲方有权将持有的全部或部分乙方股权以该等估值为基础按照与新引入投资者协商一致的价格转让予新引入投资者，乙方和丙方应积极配合该事件完成；受让股权的第三方投资者（受让方不能是乙方的同行业竞争对手，且不能是竞争对手参与出资或管理的第三方机构）与乙方和其现有股东另行沟通协商相关权利义务的约定。若甲方在乙方发出通知后 30 日内未书面回复是否行使优先转让权，则视为甲方放弃行使本次优先转让权。
1.4 反稀释	在甲方投资期间，乙方及丙方承诺，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及丙方不得以低于甲方本次对标的公司投资时的投资价格增发股份，否则乙方和丙方应根据该等增发价格对应的乙方增发后估值，调整甲方初始投资本金，由甲方确定乙方是以现金补偿形式向甲方支付差额，或以股权形式向甲方补偿股份。乙方应支付的现金补偿金额=甲方初始投资本金-增发后估值*增发后甲方的持股比例；股权补偿数量=(甲方初始投资本金-增发后估值*增发后甲方的持股比例)/增发价格。
1.5 最惠待遇	在本轮投资及本轮投资完成后，乙方给予任何新投资方或现有股东比甲方本轮投资更加优惠的条款或条件（“更优惠条款”，包括但不限于入股价格、分红顺序、退出顺序等，或授予任何第三方 IPO 对赌、业绩对赌、估值调整与补偿、回购退出安排等条款的），则甲方无条件自动优先享受更优惠条款或条件。甲方现在待遇与最惠待遇之间原差额，由乙方按甲方通知的时间给予全额补偿。
第二条 估值调整	乙方及丙方共同承诺，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及丙方不得以低于甲方本次对乙方公司投资时的投资价格向第三方转让股份（股权激励的情形除外），否则乙方应根据该等转让价格对应的公司估值，调整甲方初始投资本金，并以现金补偿形式向甲方支付差额，补偿金额=甲方初始投资本金-该次转让价格所对应的公司估值*甲方持股比例。乙方应当在甲方提出书面要求之日起 30 日内一次性足额支付给甲方补偿金额。
第三条 信息披露	3.1 财务信息 在甲方投资期内，乙方应配合甲方的投后管理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在每季度结束后三十（30）日内向甲方提供季度财务报表；乙方应在每半年度结束后六十（60）日内向甲方提供半年度财务报表；每年度结束后九十

特殊投资人条款	具体内容
	<p>(90) 日内向甲方提供年度财务报表的初稿，并在每一财务年度结束后一百二十（120）日内提供经审计的年度财务报告：前述财务报表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p> <p>3.2 重大事件披露</p> <p>本协议签署后，当发生或可能发生下列重要事项时，乙方、丙方应在该重要事项发生之日前二（2）日（该等事件可预见）或后十五（15）日（该等事件不可预见）内书面通知甲方：</p> <p>（1）乙方的经营方针和经营范围的重大变化；</p> <p>（2）乙方的重大投资行为和重大的购置财产的决定（达到或超过上一年度经审计的资产总额的 30%）；</p> <p>（3）乙方发生未能清偿到期银行等金融机构债务的违约情况，或者发生贰佰万（RMB200 万元）以上的大额赔偿/代偿责任；</p> <p>（4）乙方董事、1/3 以上监事或高管发生变动，或董事长或者总经理无法履行职责；</p> <p>（5）乙方涉及 200 万元以上的重大诉讼、仲裁；乙方股东会、董事会决议被依法撤销或者宣告无效；</p> <p>（6）乙方涉嫌违法违规被有权机关调查，或者受到刑事处罚、重大行政处罚；乙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涉嫌违法违纪被有权机关调查或者采取强制措施；</p> <p>（7）乙方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p> <p>（8）乙方、丙方及乙方因大额到期未清偿债务被起诉或被判决承担责任或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p> <p>（9）乙方更换辅导券商、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中介结构的；</p> <p>（10）乙方进行上市辅导、上报发行材料、发审会、发行准备等 IPO 工作进度情况。</p>
4.1	甲方投资乙方后，甲方有权向乙方推荐董事一名，经乙方股东大会选举通过后担任董事。丙方应于公司股东大会就选取甲方推荐董事作出同意的决定。召开董事会会议前应同步发送给甲方董事会会议通知及相关议案。
4.2	乙方及丙方承诺按照附件中提供的落地方案启动水泥搅拌上装项目或物联网的落地规划，具体落地时间节点、落地方案及发展规划以落地方案为准。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董社森、董强森与高创基金共同签署了《保障协议之补充协议》，对《保障协议》中的相应特殊投资条款进行了解除或调整，具体解除、调整内容如下：

特殊 投资 人条 款	原条款内容	解除/调整后 情况	是否附带恢复 条款
1.1 优 先购 买权 和共 同出 售权	在甲方投资期内，若乙方和丙方向第三方转让其持有的乙方全部或部分股份，应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通知书应载明拟转让的股份数、拟受让方情况、转让价格和其他主要条款，甲方有权按通知书载明的同等条件优先购买或按照持股比例同时出售全部或部分股份。乙方和丙方应积极促进上述交易的顺利完成。若甲方在乙方或丙方发出通知后 30 日内未书面回复是否行使优先购买权或者共同出售权，则视为甲方放弃行使本次优先购买权或共同出售权。乙方或丙方实施员工股权激励的不受优先购买权和共同出售权条款限制。	保留，不做 解除或调整	不涉及
1.2 优 先认 购权	在甲方投资期内，若乙方增加注册资本的，应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通知书应载明新增注册资本数额、新增注册资本价格、新增股东简介和其他主要条款，甲方有权按通知书载明的同等条件根据其持股比例认缴相应新增注册资本。若甲方在乙方或丙方发出通知后 30 日内未书面回复是否行使优先认购权，则视为甲方放弃行使本次优先认购权。乙方或丙方实施员工股权激励的不受优先认购权条款限制。	解除，自始 无效	不附带恢复条 款 自始无效，不 可撤销、不可 恢复
1.3 优 先转 让权	在甲方投资期内，若乙方后续股权融资过程中，甲方认可乙方后续某个轮次的融资前估值，甲方有权将持有的全部或部分乙方股权以该等估值为基础按照与新引入投资者协商一致的价格转让予新引入投资者，乙方和丙方应积极配合该事件完成；受让股权的第三方投资者（受让方不能是乙方的同行业竞争对手，且不能是竞争对手参与出资或管理的第三方机构）与乙方和其现有股东另行沟通协商相关权利义务的约定。若甲方在乙方发出通知后 30 日内未书面回复是否行使优先转让权，则视为甲方放弃行使本次优先转让权。	解除，自始 无效	不附带恢复条 款 自始无效，不 可撤销、不可 恢复
1.4 反 稀释	在甲方投资期间，乙方及丙方承诺，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及丙方不得以低于甲方本次对标的公司投资时的投资价格增发股份，否则乙方和丙方应根据该等增发价格对应的乙方增发后估值，调整甲方初始投资本金，由甲方确定乙方是以现金补偿形式向甲方支付差额，或以股权形式向甲方补偿股份。乙方应支付的现金补偿金额=甲方初始投资本金-增发后估值*增发后甲方的持股比例；股权补偿数量=(甲方初始投资本金-增发后估值*增发后甲方的持股比例)/增发价格。	解除，自始 无效	不附带恢复条 款 自始无效，不 可撤销、不可 恢复
1.5 最 惠待 遇	在本轮投资及本轮投资完成后，乙方给予任何新投资方或现有股东比甲方本轮投资更加优惠的条款或条件（“更优惠条款”，包括但不限于入股价格、分红顺序、退出顺序等，或授予任何第三方 IPO 对赌、业绩	解除，自始 无效	不附带恢复条 款 自始无效，不

特殊投资人条款	原条款内容	解除/调整后情况	是否附带恢复条款
	对赌、估值调整与补偿、回购退出安排等条款的），则甲方无条件自动优先享受更优惠条款或条件。甲方现在待遇与最惠待遇之间原差额，由乙方按甲方通知的时间给予全额补偿。		可撤销、不可恢复
第二条 估值调整	乙方及丙方共同承诺，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及丙方不得以低于甲方本次对乙方公司投资时的投资价格向第三方转让股份（股权激励的情形除外），否则乙方应根据该等转让价格对应的公司估值，调整甲方初始投资本金，并以现金补偿形式向甲方支付差额，补偿金额=甲方初始投资本金-该次转让价格所对应的公司估值*甲方持股比例。乙方应当在甲方提出书面要求之日起 30 日内一次性足额支付给甲方补偿金额。	解除，自始无效	不附带恢复条款 自始无效，不可撤销、不可恢复
第三条 信息披露	<p>3.1 财务信息</p> <p>在甲方投资期内，乙方应配合甲方的投后管理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在每季度结束后三十（30）日内向甲方提供季度财务报表；乙方应在每半年度结束后六十（60）日内向甲方提供半年度财务报表；每年度结束后九十（90）日内向甲方提供年度财务报表的初稿，并在每一财务年度结束后一百二十（120）日内提供经审计的年度财务报告；前述财务报表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p> <p>3.2 重大事件披露</p> <p>本协议签署后，当发生或可能发生下列重要事项时，乙方、丙方应在该重要事项发生之日前二（2）日（该等事件可预见）或后十五（15）日（该等事件不可预见）内书面通知甲方：</p> <p>（1）乙方的经营方针和经营范围的重大变化；</p> <p>（2）乙方的重大投资行为和重大的购置财产的决定（达到或超过上一年度经审计的资产总额的 30%）；</p> <p>（3）乙方发生未能清偿到期银行等金融机构债务的违约情况，或者发生贰佰万（RMB200 万元）以上的大额赔偿/代偿责任；</p> <p>（4）乙方董事、1/3 以上监事或高管发生变动，或董事长或者总经理无法履行职责；</p> <p>（5）乙方涉及 200 万元以上的重大诉讼、仲裁；乙方股东会、董事会决议被依法撤销或者宣告无效；</p> <p>（6）乙方涉嫌违法违规被有权机关调查，或者受到刑事处罚、重大行政处罚；乙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涉嫌违法违纪被有权机关调查或者采取强制措施</p>	第三条内容整体调整为“自森鹏电子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提交新三板挂牌申请文件之日，丙方应敦促并确保森鹏电子按照《公司法》《郑州森鹏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证监会的相应要求履行相应信息披露义务”。	不附带恢复条款 调整不可撤销、不可恢复

特殊投资条款	原条款内容	解除/调整后情况	是否附带恢复条款
	施； （7）乙方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 （8）乙方、丙方及乙方因大额到期未清偿债务被起诉或被判决承担责任或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 （9）乙方更换辅导券商、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中介结构的； （10）乙方进行上市辅导、上报发行材料、发审会、发行准备等 IPO 工作进度情况。		
4.1	甲方投资乙方后，甲方有权向乙方推荐董事一名，经乙方股东大会选举通过后担任董事。丙方应于公司股东大会就选取甲方推荐董事作出同意的决定。召开董事会会议前应同步发送给甲方董事会会议通知及相关议案。	删去“召开董事会会议前应同步发送给甲方董事会会议通知及相关议案”的表述	不附带恢复条款 调整不可撤销、不可恢复
4.2	乙方及丙方承诺按照附件中提供的落地方案启动水泥搅拌上装项目或物联网的落地规划，具体落地时间节点、落地方案及发展规划以落地方案为准。	解除，自始无效	不附带恢复条款 自始无效，不可撤销、不可恢复
此外，在《保障协议之补充协议》中，各方一致确认并同意，森鹏电子（作为《保障协议》的乙方）自森鹏电子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提交新三板挂牌申请文件之日起不可撤销的退出《保障协议》的签署，《保障协议》中的全部条款内容自森鹏挂牌申请日起对森鹏电子均自始无效，不具备任何法律约束力。该等自始无效事宜不可撤销且不得附任何权利恢复条款。			

德恒认为，上述《保障协议之补充协议》签署后，森鹏电子退出了《保障协议》的签署，高创基金原享有特殊权利条款已经基本全部解除/调整，其保留的优先购买权及共同出售权主要系限制公司实际控制人转让公司的股权，不属于《挂牌审核指引》第 1-8 项中明确需清理的情形，对公司控制权稳定性、相关义务主体的任职资格以及其他公司治理、经营事项不会产生影响。

除上述已解除、调整的特殊投资条款外，公司、公司股东、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出具相应的说明文件，确认并承诺公司及公司股东间不存



在其他特殊投资条款。

根据公司提供的资料、各方签署的《保障协议之补充协议》并经本所律师在中国裁判文书网检索，相关方在前述特殊股东权利及义务的条款解除、调整过程中不存在纠纷、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 （四）区域性股权市场挂牌情况

根据公司提供的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公司历史上存在于区域性股权市场挂牌展示的情况。2020年10月30日，公司在中原股权交易中心上市后备板挂牌。2023年4月26日，公司在中原股权交易中心上市后备板终止挂牌。2023年7月7日，中原股权交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出具《关于郑州森鹏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相关情况的说明》，载明公司在中原股权交易中心挂牌仅为展示性挂牌，未进行股权托管，未通过中原股权交易中心发生发行融资或股权/股份转让行为，挂牌期间，公司符合中原股权交易中心的相关业务规则，不存在因违反相关规则被中原股权交易中心处罚或问责的情形。

综上，经本所律师核查，德恒认为，公司曾在区域性股权市场挂牌展示事宜不涉及融资及股权转让行为，不涉及公开发行、变相公开发行、集中交易等违反《国务院关于清理整顿各类交易场所切实防范金融风险的决定》《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清理整顿各类交易场所的实施意见》等规定的情形，亦不存在影响公司股权明晰的问题。

#### （五）公司股份质押情况

根据公司提供的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本法律意见出具之日，公司各股东所持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其他权利受到限制的情况。

## 八、公司的业务

### （一）经营范围

根据森鹏电子现行有效的《营业执照》，森鹏电子的经营范围为“一般项

目：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汽车零部件研发，汽车零配件批发，汽车零配件零售，仪器仪表制造，智能仪器仪表销售，智能车载设备制造，智能车载设备销售，仪器仪表修理，电气设备修理，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电机及其控制系统研发，能量回收系统研发，物联网技术服务，物联网技术研发，物联网应用服务，集成电路芯片设计及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森鹏电子下属公司的经营范围详见本法律意见“九、子公司及分支机构”。

德恒认为，截至本法律意见出具之日，森鹏电子及其子公司的经营范围、主营业务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文件的规定。

## （二）主营业务及报告期内主营业务变更情况

根据森鹏电子提供的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森鹏电子最近两年一期业务收入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年度	营业总收入（元）	主营业务收入（元）	主营业务占营业总收入比例
1	2021年度	137,249,117.20	136,391,347.99	99.38%
2	2022年度	194,034,179.67	193,208,131.97	99.57%
3	2023年1-3月	20,933,983.74	20,914,504.21	99.91%

综上所述，经本所律师核查，德恒认为，森鹏电子的主营业务突出，且最近两年一期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 （三）业务经营及许可

根据公司提供的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森鹏电子及其子公司目前取得业务相关资质证书如下：

序号	资质/证书名称	持有人	登记编号/备案号	有效期	发证日期/登记日期	发证机关
1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森鹏电子	01968153	/	2022.7.26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	森鹏有限	4101367067	长期	2016.7.19	郑州海关
3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	森鹏电子	91410100581718327K001Z	2020.3.18-2025.3.17	2021.6.10	/
4	IATF 16949	森鹏电子	0379296	2020.12.31-2023.12.30	2022.10.8	通标标准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5	ISO 9001	森鹏电子	CN20/11069	2020.12.31-2023.12.30	2020.12.31	通标标准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 （四）境外业务

根据森鹏电子出具的声明及大华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本法律意见出具之日，森鹏电子及其子公司没有在中国大陆以外的其他国家和地区设立子公司、分支机构从事经营活动。

#### （五）持续经营情况

根据森鹏电子持有的《营业执照》、工商登记资料及森鹏电子提供的相关业务合同、最近两年一期的财务报告等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森鹏电子的主营业务符合国家产业政策；森鹏电子及子公司已经取得业务经营所需的相应许可和证书；其最近两年一期有连续生产经营记录；森鹏电子不存在影响持续经营的担保、诉讼以及仲裁等重大或有事项，不存在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森鹏电子章程规定的应当终止的情形。

综上所述，经本所律师核查，德恒认为，森鹏电子及其子公司目前的经营范围和经营方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森鹏电子及其子公司目前已经取得业务经营所需的相应许可和证书；森鹏电子及其子公司没有在中国大陆以外的其他国家和地区设立子公司、分支机构从事经营活动。森鹏电子的主营业务在报告期内未发生变更，森鹏电子最近两年及一期持续经营且其持续经营不存在法律障碍。

## 九、子公司及分支机构

根据公司提供的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本法律意见出具之日，森鹏电子有 4 个子公司，分别为森鹏物联网、河北数洞、成都数洞、上海森导，无其他分支机构；报告期内，公司存在一家注销的控股子公司，为上海典网。

### （一）森鹏物联网

#### 1.基本情况

截至本法律意见出具之日，森鹏物联网的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郑州森鹏物联网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0MA45ULCY4H
住所	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莲花街 338 号 9 号楼 3 层 23 号
法定代表人	李俊锋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实缴资本	720 万元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2018 年 10 月 16 日
经营期限	2018 年 10 月 16 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	物联网技术、电子技术、通信技术、自动化技术、智能技术、计算机软硬件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转让；电子产品、通讯设

	备、自动化设备、计算机、软件、辅助设备及汽车销售。
<b>股权结构</b>	森鹏电子持股 90%，夏成恩持股 10%

## 2.主要历史沿革

根据公司提供的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森鹏物联网的主要历史沿革情况如下：

### （1）2018 年 10 月，森鹏物联网设立

2018 年 10 月 9 日，郑州市工商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出具（郑高新工商）登记名预核准字【2018】第 3689 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同意森鹏有限、夏成恩 2 个投资人出资的企业名称为“郑州森鹏物联网有限公司”。

2018 年 10 月 16 日，森鹏物联网股东夏成恩、森鹏有限共同签署了公司章程，章程载明森鹏物联网注册资本 200 万元（其中森鹏有限以人民币出资 140 万元，夏成恩以人民币出资 60 万元），由股东于 2038 年 10 月 15 日之前缴足。

2018 年 10 月 16 日，森鹏物联网股东森鹏有限、夏成恩召开首次股东会并形成决议，同意：（1）通过公司章程；（2）选举董社森为执行董事兼经理，选举夏成恩为监事；（3）确认股东出资方式及缴纳期限。

2018 年 10 月 16 日，森鹏物联网领取了郑州市工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

森鹏物联网成立时的基本情况如下：

<b>名称</b>	郑州森鹏物联网有限公司
<b>统一社会信用代码</b>	91410100MA45ULCY4H
<b>住所</b>	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莲花街 338 号 9 号楼 3 层 23 号
<b>法定代表人</b>	董社森

注册资本	200 万元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2018 年 10 月 16 日
经营期限	2018 年 10 月 16 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	物联网技术、电子技术、通信技术、自动化技术、智能技术、计算机软硬件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转让；电子产品、通讯设备、自动化设备、计算机、软件、辅助设备及汽车销售。

森鹏物联网成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森鹏有限	140.00	70.00
2	夏成恩	60.00	30.00
合计		<b>200.00</b>	<b>100.00</b>

## （2）2021 年 6 月，森鹏物联网第一次增资及法定代表人变更

2021 年 6 月 2 日，森鹏物联网召开股东会并形成决议，同意：（1）变更森鹏物联网的注册资本，将森鹏物联网的注册资本由 200 万元增至 500 万元，新增 300 万元注册资本由森鹏有限、夏成恩按原持股比例共同认缴；（2）森鹏物联网公司法定代表人（兼执行董事、经理）由董社森变更为李俊锋；（3）启用新公司章程。

2021 年 6 月 11 日，森鹏物联网股东森鹏有限、夏成恩相应签署了新的公司章程。

2021 年 6 月 17 日，森鹏物联网领取了郑州高新区市监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后，森鹏物联网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森鹏有限	350.00	70.00
2	夏成恩	150.00	30.00
	合计	<b>500.00</b>	<b>100.00</b>

### （3）2023年2月，森鹏物联网第一次股权转让及第二次增资

2023年2月11日，夏成恩与森鹏电子签署了《郑州森鹏物联网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森鹏物联网10%的股权（对应50万元的注册资本）转让给森鹏电子。2023年5月5日，夏成恩与森鹏电子补充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确认该次股权转让的对价为50万元，已于2023年2月27日由森鹏电子向夏成恩支付完毕。

2023年2月11日，森鹏物联网召开股东会并形成决议，同意：（1）公司股东“郑州森鹏电子技术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为“郑州森鹏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夏成恩将其持有的公司50万元的注册资本（对应增资前森鹏物联网10%的股权）转让给森鹏电子；（3）同意将森鹏物联网的注册资本由500万元增至1,000万元，新增500万元注册资本由森鹏电子认缴；（4）将出资期限调整为2048年10月15日前。

2023年2月，森鹏物联网股东森鹏电子、夏成恩相应签署了新的公司章程。

2023年2月17日，森鹏物联网领取了郑州高新区市监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及股权转让完成后，森鹏物联网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森鹏电子	900.00	90.00
2	夏成恩	100.00	10.00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计	1,000.00	100.00

上述增资及股权转让完成后，截至本法律意见出具之日，森鹏物联网未发生其他工商变更登记情形。

## （二）河北数洞

### 1.基本情况

截至本法律意见出具之日，河北数洞的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河北数洞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0104MA7F5Q7737
住所	河北省石家庄市桥西区中华南大街 485 号一江大厦 B 座 1107 室
法定代表人	任伟
注册资本	300 万元
实缴资本	10 万元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21 年 12 月 30 日
经营期限	2021 年 12 月 30 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	新能源技术推广服务。新能源技术、物联网技术研发、技术咨询；汽车零部件研发、制造（限分支机构经营）、技术咨询、销售、维修；电池、汽车的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软件开发；智能车载设备、电子元器件、物联网设备制造（限分支机构经营）、销售、维修；物联网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森鹏电子持股 100%

### 2.主要历史沿革



根据公司提供的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自河北数洞设立以来，河北数洞未发生工商变更登记情形。

### （三）成都数洞

#### 1.基本情况

截至本法律意见出具之日，成都数洞的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成都数洞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10100MABLPAUHX8
住所	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市高新区天府大道中段 1577 号 10 楼
法定代表人	赵军胜
注册资本	300 万元
实缴资本	0 万元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22 年 5 月 18 日
经营期限	2022 年 5 月 18 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软件开发；汽车零部件研发；汽车零部件批发；电机及其控制系统研发；新能源汽车电附件销售；智能控制系统集成；智能车载设备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人工智能理论与算法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公共数据平台；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人工智能基础资源与技术平台；电子元器件批发；物联网技术研发；物联网应用服务；物联网技术服务；物联网设备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配电开关控制设备研发；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5G 通信技术服务；人工智能公共服务平台技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森鹏电子持股 100%

#### 2.主要历史沿革

根据公司提供的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自成都数洞设立以来，成都数洞未发生工商变更登记情形。

#### （四）上海森导

##### 1.基本情况

截至本法律意见出具之日，上海森导的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上海森导信息技术研究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2MAC9KTAM9B
住所	上海市闵行区中春路 988 号 11 幢 2 楼
法定代表人	袁丁
注册资本	300 万元
实缴资本	20 万元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23 年 2 月 20 日
经营期限	2023 年 2 月 20 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软件开发；物联网技术研发；物联网技术服务；汽车零部件研发；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汽车零部件再制造；汽车零部件批发；汽车零部件零售；汽车销售；新能源汽车整车销售；新能源汽车换电设施销售；电池销售；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电池制造；电池零配件生产；专用设备修理；电气设备修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森鹏电子持股 100%

##### 2.主要历史沿革

根据公司提供的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自上海森导设立以来，上海森导未发生工商变更登记情形。

#### （五）上海典网

根据公司提供的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上海典网已于 2021 年 6 月 17 日注销，其注销前的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上海典网电子科技技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6MA1JEBFY6H
住所	上海市金山区廊下镇景乐路 228 号 3 幢（廊下乐农文化创意产业园）
法定代表人	曲博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2021 年 1 月 15 日
经营期限	2021 年 1 月 15 日至 2051 年 1 月 14 日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智能控制系统集成；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企业管理；物联网技术研发；住房租赁；电子产品销售；汽车零配件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电子元器件批发；仪器仪表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森鹏有限持股 51%，上海维润智实业有限公司持股 49%
经营状态	已于 2021 年 6 月 17 日注销

## 十、关联交易和同业竞争

### （一）关联方

#### 1. 公司实际控制人

报告期内，森鹏电子系由董社森及董强森共同实际控制，董社森及董强森的具体情况见本法律意见“六、公司发起人、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二）公司现有股东”。

#### 2. 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5% 以上的主要股东

报告期内，直接或间接持有森鹏电子 5% 以上股权/股份的主要股东有 6 位，分别为董社森、董强森、李俊锋、赵明渊、森荣协致、高创基金。上述股东的具体情况详见本法律意见“六、公司发起人、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二）公司现有东”。

### 3.公司子公司

报告期内，森鹏电子共有 5 个子公司，具体情况见本法律意见“九、子公司及分支机构”。

### 4.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报告期内，森鹏电子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具体见本法律意见“十六、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变化”。

### 5.其他关联自然人

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自然人及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子女配偶的父母，为公司的其他关联自然人。

6.除公司及其子公司外，关联自然人控制、施加重大影响或者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

报告期内，关联自然人控制、施加重大影响或者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截至本法律意见出具之日的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万元）	经营范围	股权结构	关联关系
1	森鹏聚新	2019/8/15	3	企业管理咨询服务；商务信息咨询服务。	董社森持股 95%、董强森持股 5%	董社森持股 95% 并担任法定代表人
2	森荣协致	2019/12/16	500	投资管理；投资咨询	董社森持股 42.2174%，森鹏聚新持股 0.60%，	森鹏聚新任 GP 且董社森持股 42.2174%；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万元)	经营范围	股权结构	关联关系
					其他 35 位自然人持股 57.1826%	同时系公司股东，持有森鹏电子 18.58% 股份
3	鹏荣协致	2021/12/31	352.95	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融资咨询服务；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森鹏聚新持股 0.2408%，其他 21 名自然人持有份额 99.7592%	森鹏聚新任 GP
4	司麦欧	2004/4/5	1,000	一般项目：汽车零部件研发；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汽车零配件零售；物联网技术服务；物联网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电气设备销售；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李俊锋持股 50%，李淑娟持股 50%	李俊锋持股 50%
5	郑州乾境园林绿化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2014/4/9	200.00	园林景观设计、施工，园林绿化施工（凭有效资质证经营）。	董希森持股 100%	董社森弟弟董希森持股 100% 并担任法定代表人
6	北京圣梦服装贸易有限公司	2014/6/19	200.00	销售服装、鞋帽、针纺织品、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电子产品、办公用品、汽车配件、五金交电、化工产品、玩具；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推广；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演出）；计算机技术培训（不得面向全国招生）；餐饮管理（未取得专项许可不得经营餐饮服务）；委托加工服装、鞋帽；销售食品。	任姣婷持股 100%	董社森妻妹持股 100% 并担任法定代表人

序号	企业名称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万元)	经营范围	股权结构	关联关系
				(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7	郑州安道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21/11/17	50.00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法律咨询(不包括律师事务所业务);软件开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数据处理服务;物联网应用服务;物联网技术研发;物联网技术服务;物联网设备销售;软件销售;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李治博 100% 持股	李俊锋曾担任该公司监事,李俊锋妹妹曾担任该公司财务负责人

## (二) 关联交易

### 1. 关联交易事项

根据《审计报告》、公司提供的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报告期内,森鹏电子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主要为关联采购、关联销售、关联担保、关联资金拆借等。具体如下:

#### (1) 关联采购

序号	关联方	年度	交易内容	交易额(元)
1	司麦欧	2021 年度	采购电动排水阀、开关、传感器、语音报警器等	1,010,346.83
		2022 年度		1,269,604.18
		2023 年 1-3 月		57,797.90

## (2) 关联销售

序号	关联方	年度	交易内容	交易额（元）
1	司麦欧	2021 年度	销售搅拌车电动上装系统、电子后视镜、360 环视、ADAS 系统总成等	20,947,706.66
		2022 年度		1,220,781.95
		2023 年 1-3 月		124,969.41

## (3) 关联担保

报告期内，公司的关联担保均为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担保，具体如下：

担保方	合同编号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截至 2023.3.31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董社森	BKFQ20E2021124A	10,000,000.00	2021/8/30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是
董强森	BKFQ20E2021124B	10,000,000.00	2021/8/30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是
赵明渊	BKFQ20E2021124C	10,000,000.00	2021/8/30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是
李俊锋	BKFQ20E2021124D	10,000,000.00	2021/8/30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是

郭笑一	371XY202102180201	2,000,000.00	2021/7/19	贷款到期 日另加三 年	是
任朋娥	371XY202102180202	2,000,000.00	2021/7/19	贷款到期 日另加三 年	是
董强森	371XY202102180203	2,000,000.00	2021/7/9	贷款到期 日另加三 年	是
董社森	371XY202102180204	2,000,000.00	2021/7/9	贷款到期 日另加三 年	是
赵明渊	371XY202102180205	2,000,000.00	2021/7/14	2022/7/13	是
郭笑一	371XY202102180301	4,000,000.00	2021/7/19	贷款到期 日另加三 年	是
任朋娥	371XY202102180302	4,000,000.00	2021/7/19	贷款到期 日另加三 年	是
董强森	371XY202102180303	4,000,000.00	2021/7/9	贷款到期 日另加三 年	是
董社森	371XY202102180304	4,000,000.00	2021/7/9	贷款到期 日另加三 年	是
董社森	41000122100620110202	4,500,000.00	2020/11/2	2026/11/1	否
任朋娥			2020/11/2	2026/11/1	否
董社森	41000122100620110203	4,000,000.00	2020/11/2	2026/11/1	否
任朋娥			2020/11/2	2026/11/1	否
董社森	ZB7611202100000020	30,000,000.00	2021/8/12	2024/8/12	是
董社森	兴银豫借保字第 2021612 号	5,000,000.00	2021/12/17	2025/12/17	是
郭笑一	郑担保抵字（2021）057 号	2,407,600.00	2021/6/10	2022/6/9	是



董社森	郑担保个反字（2021）057号	8,000,000.00	2021/6/11	担保人履行担保责任之日后三年	是
李俊锋					是
赵明渊					是
郭笑一					是
董强森					是
董社森	41000122100418060007	3,000,000.00	2018/6/22	2021/6/11	是
董社森	41000122100618060007	3,000,000.00	2018/6/22	2021/6/11	是
任朋娥					是
宋占莉					是
赵明渊					是
郭笑一	（2020）郑银授额字第00045号-担保02	3,000,000.00	2020/12/4	2024/12/3	是
董强森	（2020）郑银授额字第00045号-担保02	3,000,000.00	2020/12/4	2024/12/3	是
董社森	（2020）郑银授额字第00045号-担保01	3,000,000.00	2020/12/4	2024/12/3	是
任朋娥	（2020）郑银授额字第00045号-担保01	3,000,000.00	2020/12/4	2024/12/3	是
董社森	BKFQ20E2020107A	7,000,000.00	2020/9/9	2021/9/8	是
董强森	BKFQ20E2020107B	7,000,000.00	2020/9/9	2021/9/8	是
赵明渊	BKFQ20E2020107C	7,000,000.00	2020/9/9	2021/9/8	是
赵明渊	371XY202001717905	2,280,000.00	2020/6/18	2021/6/17	是
郭笑一	371XY202001718201	2,720,000.00	2020/6/18	贷款到期日另加三年	是

郭笑一	371XY202001717901	2,280,000.00	2020/6/18	贷款到期 日另加三 年	是
任朋娥	371XY202001717903	2,280,000.00	2020/6/18	贷款到期 日另加三 年	是
任朋娥	371XY202001718203	2,720,000.00	2020/6/18	贷款到期 日另加三 年	是
董社森	371XY202001718204	2,720,000.00	2020/6/18	贷款到期 日另加三 年	是
董社森	371XY202001717904	2,280,000.00	2020/6/18	贷款到期 日另加三 年	是
董强森	371XY202001717902	2,280,000.00	2020/6/18	贷款到期 日另加三 年	是
董强森	371XY202001718202	2,720,000.00	2020/6/18	贷款到期 日另加三 年	是
赵明渊	208322 浙商银高保字 (2020) 第 00050 号	12,980,000.00	2020/4/21	履行债务 期限届满 之日起二 年	是
任朋娥	208322 浙商银高保字 (2020) 第 00050 号	12,980,000.00	2020/4/21	履行债务 期限届满 之日起二 年	是
董社森	208322 浙商银高保字 (2020) 第 00050 号	12,980,000.00	2020/4/21	履行债务 期限届满 之日起二 年	是
董社森	ZB7611202100000020	30,000,000.00	2021/8/12	2024/8/12	是
任朋娥			2021/8/12	2024/8/12	是

董社森	(2022)信豫银最保字第2218549-1号	20,000,000.00	2022/5/24	2025/5/24	否
任朋娥	(2022)信豫银最保字第2218549-2号	20,000,000.00	2022/5/24	2025/5/24	否
董社森	BKFQ20E2022181A	10,000,000.00	2022/9/19	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否
董社森	郑担保个反字(2022)077号	10,000,000.00	2022/5/30	担保人履行担保责任之日后三年	否
董强森					否
任朋娥					否
李俊锋					否
董社森	HET04106700002023N006C-最高额保证 001	12,456,000.00	2023/2/28	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	否
任朋娥	HET04106700002023N006C-最高额保证 002	12,456,000.00	2023/2/28	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	否

注 1：郭笑一系董强森配偶。

注 2：任朋娥系董社森配偶。

注 3：宋占莉系赵明渊配偶。

#### (4) 关联方资金拆借

##### ①向关联方拆入资金

关联方	拆入金额	起始日	还款日	说明
司麦欧	1,000,000.00	2020.12.25	2021.6.15	按 5% 支付利息，拆借资金 6 个月，支付利息 2.5 万元
合计	<b>1,000,000.00</b>	--	--	

## ②向关联方拆出资金

关联方	拆出金额	起始日	还款日	说明
森荣协致	10,000.00	2020.12.12	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暂未归还	无息拆借
鹏荣协致	10,000.00	2022.1.14	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暂未归还	无息拆借
合计	<b>20,000.00</b>	--	--	--

注：截至本法律意见出具之日，森鹏电子上述向关联方拆出的资金均已归还完毕。

## 2.关联交易相应审批程序

在有限公司阶段，森鹏有限的公司治理尚不完善，公司章程未就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做出明确规定。股份公司设立后，森鹏电子已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中规定了股东大会、董事会、总经理在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的权限划分以及关联股东、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制度及其他公允决策程序，且有关议事规则及决策制度已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已经依据《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中规定的权限由公司总经理审批通过。

2023 年 6 月至 7 月，森鹏电子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及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对公司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进行了追认。公司的全体董事、监事及股东认为：“上述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均系真实发生，关联交易均按照一般市场经济原则进行，关联交易价格没有偏离市场独立主体之间进行交易的价格，关联交易的价格是公允、合理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

经本所律师核查，德恒认为，《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

会议事规则》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内部规定中明确的关联交易公允决策程序合法、有效。

### 3.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的关联交易，森鹏电子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相应的承诺：“1.尽量避免或减少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所控制的其他关联企业与森鹏电子及其子公司之间发生交易；2.不利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地位影响、谋求森鹏电子及其子公司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3.不利用控股股东地位/实际控制人地位影响、谋求与森鹏电子及其子公司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4.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将以市场公允价格与森鹏电子及其子公司进行交易，并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森鹏电子及其子公司利益的行为；5.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关联企业承诺不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森鹏电子及其子公司资金，也不要求森鹏电子及其子公司为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关联企业进行违规担保；6.上述承诺在承诺人与森鹏电子的关联关系存续期间长期、持续有效；7.若违反上述承诺，承诺人将对由此给森鹏电子或其子公司造成的损失做出全面、及时和足额的赔偿”。

经本所律师核查，德恒认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经承诺采取有效措施尽量避免将来与公司产生关联交易，上述避免关联交易的承诺合法有效。

### （三）同业竞争

根据森鹏电子的提供的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公司主要从事商用车电控系统和信息系统的设计、生产、组装、调试、销售及软件技术服务，截至本律师工作报告出具之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为避免关联方与森鹏电子之间今后出现同业竞争的情形，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相应的《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1.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关联方目前从事或参与的业务及活动与森鹏电子或其子公司间不存在同业竞争；2.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关联方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森鹏电子或其子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将不直接或间接开展对森鹏电子或其子公司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活动或拥有与森鹏电子或其子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营销负责人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3.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如森鹏电子或其子公司进一步拓展其产品和业务范围，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关联方将不与森鹏电子或其子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可能与森鹏电子或其子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发生竞争的，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关联方将按照如下方式退出竞争：A、停止生产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B、停止经营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C、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森鹏电子来经营；D、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4.本承诺人人在直接或间接持有森鹏电子股份期间，或担任森鹏电子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期间以及辞去上述职务的六个月内，本承诺长期、持续有效；5.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对由此给森鹏电子或其子公司造成的损失做出全面、及时和足额的赔偿；6.本承诺为不可撤销的承诺”。

经本所律师核查，德恒认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经承诺采取有效措施避免将来与公司产生同业竞争，上述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合法有效。

## 十一、公司的主要资产

根据公司提供的材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本法律意见出具之日，公司

主要资产具体情况如下：

（一）自有不动产权

根据公司提供的不动产权证书、在相应不动产登记中心的查询结果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查询日（2023年5月12日），公司拥有7处房产，公司子公司无房产。公司拥有的房产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不动产权证号	座落	用途	建筑面积 (m <sup>2</sup> )	土地使用权 终止日期	受限情况
1	豫（2022）郑州市 不动产权第 0251013号	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莲花街338号9号楼 3层23号	工业	627.41	2062/3/20	抵押
2	豫（2022）郑州市 不动产权第 0250922号	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金盏街16号15号楼 1层101号	工业	971.09	2068/5/22	无
3	豫（2022）郑州市 不动产权第 0254484号	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金盏街16号15号楼 2层201号	工业	1,026.11	2068/5/22	无
4	豫（2022）郑州市 不动产权第 0250926号	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金盏街16号15号楼 3层301号	工业	1,026.11	2068/5/22	无
5	豫（2022）郑州市 不动产权第 0250964号	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金盏街16号15号楼 4层401号	工业	1,026.11	2068/5/22	无
6	豫（2022）郑州市 不动产权第 0250927号	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金盏街16号15号楼 5层501号	工业	1,026.11	2068/5/22	无
7	豫（2022）郑州市 不动产权第 0250912号	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金盏街16号15号楼 6层601号	工业	1,005.36	2068/5/22	无

（二）租赁不动产

根据公司提供的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2023年3月31日，森鹏电子及子公司租赁房产的情况如下：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座落	租赁面积 (m <sup>2</sup> )	房屋用途	租赁期	租金 (万元/年)
1	森鹏电子	河南健坤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郑州市高新区金盏街16号13号楼4层402号	566.71	郑州仓库	2022.12.1-2023.5.31	18
2	森鹏有限	郑州畅想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郑州市高新区金盏街16号1号楼1层102号	1,077.85	郑州仓库	2021.11.15-2022.2.14 (双方无异议自动续约)	22.8
3	森鹏有限	刘利娟	石家庄安联新青年广场	125.5	石家庄办事处	2022.4.15-2023.4.14	2.16
4	森鹏电子	韦家兵	厦门市海沧区翁角路758号502室	96	厦门办事处	2022.8.15-2023.8.14	3.36
5	森鹏有限	皮宇	广州市阳华国花苑和美街13-1004	97	广州办事处	2021.6.1-2023.5.31	5.52
6	森鹏电子	文会民	湖南省常德市天泓嘉瑞2栋1单元4层401	124	湖南办事处	2023.3.15-2024.3.15	2.28
7	郑鹏辉 <sup>1</sup>	张路瑶	城西区昆仑大道西段7号3号楼1单元1041室	121	西宁办事处	2022.3.1-2024.3.1	3.6
8	森鹏电子	刘媛	苏州市相城区元和	145	苏州办事处	2022.10.1-2023.9.30	3.96

<sup>1</sup> 根据公司提供的委托授权书，系公司委托公司员工郑鹏辉代公司签署该等租赁合同。该等租赁合同的实际使用主体及费用承担主体均为公司，郑鹏辉作为受托方先行垫付租赁费用后，再找公司报销。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座落	租赁面积 (m <sup>2</sup> )	房屋用途	租赁期	租金 (万元/年)
			街道水漾花城社区5期30幢1701				
9	袁丁 <sup>2</sup>	石书权	上海市松江区明中路275弄398号	214.85	上海办事处	2023.3.6-2025.3.5	14.4
10	森鹏电子	王玉霞	郑州市高新区水云苑9-1603	87.56	员工宿舍	2022.12.22-2023.6.22	1.32
11	森鹏电子	焦慧利	郑州市高新区水云苑13-2002	90	员工宿舍	2023.1.11-2023.6.11	1.32
12	森鹏电子	张满长	郑州市高新区水云苑9-1602	89	员工宿舍	2022.12.26-2023.6.26	1.38
13	森鹏电子	李冰	郑州市高新区水云苑C3-3-1801	125	员工宿舍	2022.5.30-2023.5.30	1.8
14	森鹏电子	李美玲	郑州市高新区水云苑1-602	89	员工宿舍	2022.11.1-2023.5.1	1.32
15	森鹏电子	李凯旋	郑州市高新区锦和苑B区4-2-804	125	员工宿舍	2022.12.10-2023.6.10	1.5
16	森鹏电子	赵琪	郑州市高新区锦和苑A区8-1-3001	125	员工宿舍	2023.1.15-2023.7.15	1.5

<sup>2</sup> 根据公司提供的委托授权书，系上海森导委托袁丁代上海森导签署该等租赁合同。该等租赁合同的实际使用主体及费用承担主体均为上海森导，袁丁作为受托方先行垫付租赁费用后，再找上海森导报销。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座落	租赁面积(m <sup>2</sup> )	房屋用途	租赁期	租金(万元/年)
17	森鹏电子	连松霞	郑州市高新区锦和苑 B 区 6-2-2604	125	员工宿舍	2022.11.19-2023.5.19	1.5
18	森鹏电子	赵增力	郑州市高新区锦和苑 B 区 4-1-2601	125	员工宿舍	2022.12.10-2023.6.10	1.5
19	森鹏电子	连金荣	郑州市高新区锦和苑 C2 区 5-2-2001	125	员工宿舍	2023.3.1-2023.9.1	1.5
20	森鹏物联网	李广芝	郑州市高新区锦和苑 C3 区 4-1-2701	125	员工宿舍	2022.11.12-2023.5.12	1.8
21	森鹏物联网	连松奎	郑州市高新区锦和苑 A 区 9-1601	125	员工宿舍	2022.9.21-2023.9.21	1.5

### (三) 知识产权

#### 1. 专利权

根据公司提供的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根据国家知识产权局出具的证明，截至证明出具日（2023年6月20日），公司取得的现行有效的专利共165项，子公司不存在现行有效的专利，具体情况见本法律意见附件一。

#### 2. 注册商标

根据公司提供的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查询国家知识产权局商标局网站，截至查询日（2023年6月20日），公司共取得境内有效注册商标26项，子公司森鹏物联网共取得境内有效注册商标1项。公司及子公司取得的境内有效注册商标具体情况见附件二。

### 3.软件著作权

根据公司提供的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中国版权保护中心著作权登记系统，截至查询日（2023年6月20日），公司共拥有43项软件著作权，子公司森鹏物联网共拥有26项软件著作权。公司及子公司拥有的软件著作权具体情况见附件三。

### 4.域名

经本所律师查询工信部 ICP/IP 地址/域名信息备案管理系统，截至查询日（2023年6月20日），公司及公司子公司已备案的域名共有3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主办单位名称	证书名称/许可证号	域名	审核通过日期
1	森鹏电子	豫 ICP 备 16030594 号-1	senptec.com	2022/7/13
2	森鹏电子	豫 ICP 备 16030594 号-3	5gbus.com	2022/7/13
3	森鹏物联网	豫 ICP 备 19001798 号-1	spiov.com	2022/4/29

### 5.作品著作权

根据公司提供的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中国版权保护中心著作权登记系统，截至查询日（2023年6月20日），公司共拥有2项作品著作权。公司拥有的作品著作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著作权人	登记号	作品名称	开发完成日期	首次发表日期
1	森鹏有限	国作登字-2021-L-00257137	数字配电及控制如何保障重卡自动驾驶安全	2021/2/27	未发表
2	森鹏电子	国作登字-2022-L-10263374	混凝土搅拌车电动上装系统（ETM）系统介绍	2021/2/7	未发表

#### （四）重大设备

根据公司提供的资料、《审计报告》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公司机器设备账面价值为 9,337,109.42 元，其中公司资产净值在 30 万元以上的设备情况如下：

序号	所有权人	设备名称	设备原值（元）	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净值（元）
1	森鹏电子	贴片机	1,631,851.68	1,360,556.25
2	森鹏电子	SMT 贴片试制生产线	1,318,584.05	1,255,951.31
3	森鹏电子	数字驾驶舱台架	501,663.72	469,891.68
4	森鹏电子	5G 数据驾驶舱二代表头模具	455,000.00	433,375.01
5	森鹏电子	空气回流焊炉	414,159.29	345,305.33
6	森鹏电子	自动上板吸板一体机	377,699.10	323,876.94

#### （五）公司的资产受限情况

根据公司提供的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公司及其子公司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情况主要如下：

项目	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账面价值（元）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752,135.42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应收票据	25,133,951.59	票据质押
固定资产	2,281,176.79	厂房抵押
合计	<b>29,167,263.80</b>	--

## 十二、公司的重大债权债务

### （一）重大合同

## 1.借款合同

根据公司提供的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森鹏电子及其子公司正在履行的借款合同如下：

序号	合同编号	借款方	出借方	借款金额（万元）	余额（万元）	年利率（%）	借款期限	担保情况
1	0170200014-2022 年（建支）字 00185 号	森鹏电子	工商银行郑州建设路支行	500	500	3.60	2022/6/2-2023/6/2	最高额保证（详见注 1）
2	0170200014-2022 年（建支）字 00186 号			500	500			
3	（2022）信银豫贷字第 2218585 号	森鹏电子	中信银行郑州分行	1,000	1,000	4.00	2022/9/7-2023/9/7	最高额保证（详见注 2）
4	（2023）信银豫贷字第 2319005 号			500	500	4.00	2023/1/11-2023/11/11	
5	KFQ202201181-1	森鹏电子	中国银行郑州高新技术开发区支行	358.25	358.25	3.60	2022/9/29-2023/9/29	最高额抵押担保+最高额保证（详见注 3）
6	KFQ202201181-2			641.75	641.75			
7	HETO4106700 002023N006C	森鹏电子	建设银行郑州金水支行	1200	1190	3.80%	2023/2/28-2024/2/27	最高额保证（详见注 4）
8	064100134023 0109648613	森鹏电子	邮储银行郑州市惠济支行	400	400	3.85%	2023/1/9-2024/1/8	最高额保证+最高额抵押（详见注 5）

注 1：针对森鹏电子与工商银行郑州建设路支行签订的 0170200014-2022 年（建支）字 00185 号、0170200014-2022 年（建支）字 00186 号借款合同，由森鹏电子委托郑州中小企业担保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保证，保证范围为 1,000 万元本金及相关费用，保证合同编号为 2022 年（建支）郑科保证字第 003 号，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注 2：针对森鹏电子与中信银行郑州分行签订的（2022）信银豫贷字第 2218585 号借款合同及（2023）信银豫贷字第 2319005 号借款合同，（1）由董社森、任朋娥提供最高额保证，保证合同编号分别为（2022）信银豫最保字第 2218549-1 号、（2022）信银豫最保字第 2218549-2 号，董社森、任朋娥在最高额保证项下保证责任的范围均为 2,000 万元本金及相关费用，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注 3：针对森鹏电子与中国银行郑州高新技术开发区支行签订的 KFQ202201181-1 号、KFQ202201181-2 号借款合同，（1）由森鹏电子以其所有的不动产提供最高额抵押，《最高额抵押合同》编号为 DKFQ20E2022181A，抵押物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莲花街 338 号 9 号楼 3 层 23 号房屋（证书编号为豫（2022）郑州市不动产权第 0251013 号），担保范围为本金 358.25 万元及相关费用；（2）由董社森提供最高额保证，《最高额保证合同》编号为 BKFQ20E2022181A，担保范围为本金 1,000 万元及相关费用，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注 4：针对森鹏电子与建设银行郑州金水支行签订的 HETO4106700002023N006C 号《中国建设银行网络银行融资额度合同》，（1）由董社森、任朋娥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保证合同编号分别为 HETO4106700002023N006C-最高额保证 001 号、HETO4106700002023N006C-最高额保证 002 号；董社森、任朋娥在最高额保证项下保证责任的最高限额均为 1,245.6 万元，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注 5：针对森鹏电子与邮储银行郑州市惠济支行签订的 0641001340230109648613 号《小企业授信业务支用单》，（1）由董社森、任朋娥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保证合同编号为 41000122100620110202；董社森、任朋娥在最高额保证项下保证责任均为最高额为本金 450 万元及其他费用，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2）由董社森以其所有的不动产提供最高额抵押，《小企业最高额抵押合同》编号为 41000122100620110202，抵押物为郑州金水区农科路 9 号 8 号楼 1 单元 5 层 9 号房屋（证书编号为郑房权证字第 1501097697 号），担保范围为本金 450 万元及相关费用。

## 2.担保合同

根据公司出具的说明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本法律意见出具之日，除因公司银行融资事宜，公司与中国银行郑州高新技术开发区支行签署了上述 DKFQ20E2022181A 号《最高额抵押合同》外，森鹏电子及其子公司未签署其他担保合同。

## 3.采购合同

根据公司提供的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报告期内，森鹏电子及其子公司签署的重大采购合同（单笔合同金额在 200 万以上的采购合同）具体如下：

序号	采购方	供应方	签订日期	采购内容	合同金额 (万元)	合同履行情况
1	森鹏电子	江苏微特利	2021.8.15	驱动电机	225.62	履行完毕
2	森鹏电子	江苏微特利	2021.8.28	驱动电机	239.93	履行完毕
3	森鹏电子	苏州汇川	2021.9.30	85KVA 新箱体、上装驱动电机控制器 LD21、电机控制器、85KVA 压铸水冷控制器等	247.68	履行完毕
4	森鹏电子	深圳市锐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11.8	车载专用智能算法录像机、ADKIT 智能套装等	200.50	履行完毕
5	森鹏电子	威健国际	2022.3.20	HSD、微处理器、贴片 PMOS 管等	205.69	履行完毕
6	森鹏电子	威健国际	2022.5.30	微处理器、HSD、MSDI 芯片、贴片 TVS 等	396.12	履行完毕
7	森鹏电子	威健国际	2022.7.8	HSD、e.MMC、微处理器等	212.04	履行完毕

#### 4.销售合同

根据公司提供的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报告期内，森鹏电子及其子公司签署的重大销售合同（单笔合同金额在 300 万以上的销售合同）具体如下：

序号	采购方	供应方	签订日期	采购内容	合同金额 (万元)	合同履行情况
1	中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森鹏电子	2022.2.23	数字驾驶舱、电子后视镜、12.3 寸仪表总线、7 寸仪表总线等	1,131.16	履行中
2	中车时代电动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森鹏电子	2022.2.26	悬浮式仪表台等物料	1,985.58	履行中
3	杭州海康威视科技有限公司	森鹏电子	2022.3.4	电子后视镜等	403.92	履行完毕
4	珠海格力智能装备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森鹏电子	2022.4.20	数字驾驶舱总成等	378.61	履行完毕
5	南京金龙客车制造有限公司	森鹏电子	2022.10.15	后配电盒、组合仪表、中控屏、总线模板、配电模块、云总线模块等	818.72	履行中
6	南京金龙客车制造有限公司	森鹏电子	2022.10.31	后配电盒、组合仪表、中控屏、总线模板、配电模块、云总线模块等	1,060.80	履行中



序号	采购方	供应方	签订日期	采购内容	合同金额 (万元)	合同履行情况
7	中车时代电动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森鹏电子	2022.11.12	KM4658 配电模块、保险片、旋钮式电源总开关、后配电盒 22-8P、12.3 寸中控屏、可恢复保险 20A、低压手动检修开关、HZ28-8 型防火配电盒等	327.23	履行中
8	司麦欧	森鹏电子	-	上装电机、上装电机控制器、VBU、中控屏、左后控面板、右后控面板、低压线束等	601.96	履行完毕
9	司麦欧	森鹏电子	-	上装电机、上装电机控制器、VBU、中控屏、左后控面板、右后控面板、低压线束等	481.57	履行完毕
10	司麦欧	森鹏电子	-	上装电机、上装电机控制器、VBU、中控屏、左后控面板、右后控面板、低压线束等	963.14	履行完毕

## (二) 侵权之债

根据公司提供的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本法律意见出具之日，森鹏电子及其子公司不存在因环境保护、知识产权、产品质量、劳动安全以及人身权等原因产生的足以影响其存续或者经营业绩的重大侵权之债。

## (三) 其他应收款和其他应付款

### 1.其他应收款

根据《审计报告》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公司其他

应收款账面余额为 4,636,040.21 元，计提坏账准备 225,314.58 元，账面价值为 4,410,725.63 元，其中金额较大的其他应收款如下：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元）	账面价值（元）
郑州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保证金	2,500,000.00	2,375,000.00
郑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政府补助	1,000,000.00	950,000.00
上海华灿科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往来款	600,000.00	570,000.00
南宁邕城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保证金	106,000.00	100,700.00
温州交运集团物流有限公司	保证金	60,000.00	54,000.00
<b>合计</b>		<b>4,266,000.00</b>	<b>4,049,700.00</b>

## 2.其他应付款

根据《审计报告》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公司其他应付款账面余额为 115,846.03 元，其中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如下：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元）
韩云慧	房租	50,324.39
罗兵强	房租	40,485.14
李林林	报销款	9,270.30
中国汽车工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试验款	6,500.00
张宏丰	报销款	5,743.20
<b>合计</b>		<b>112,323.03</b>

根据公司提供的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公司上述其他应收、其他应付账

目项下金额较大的主要款项系因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发生，不存在纠纷。

综上，德恒认为，森鹏电子上述重大合同合法有效，不存在潜在重大法律风险；森鹏电子不存在因环境保护、知识产权、产品质量、劳动安全、人身权等原因产生的重大侵权之债；森鹏电子金额较大的其他应收款、其他应付款均是因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发生，合法有效。

### 十三、公司的重大资产变化及收购兼并

#### （一）公司成立至今已发生的合并、分立、增加、减少注册资本行为

经本所律师核查，森鹏电子自 2011 年设立以来，不存在合并、分立、减少注册资本的情形。公司成立至今发生的增资行为已经公司权力机构股东会/股东大会审议批准、验资机构审验确认，并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该等增资合法、有效。

#### （二）公司已发生的重大资产置换、剥离、收购或出售资产行为

经本所律师核查，森鹏电子在报告期内不存在重大资产置换、资产收购、资产剥离或资产出售行为。

#### （三）拟进行的资产置换、资产剥离、重大资产收购或出售行为

根据森鹏电子的说明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报告期末，森鹏电子不存在拟进行的资产置换、资产剥离、资产出售或收购等行为。

### 十四、公司章程的制定与修改

根据森鹏电子提供的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森鹏电子设立时的公司章程系由森鹏电子的发起人共同制定，经公司 2022 年 6 月 16 日召开的创立大会审议通过，并于 2022 年 6 月 20 日在郑州市市监局完成备案。公司章程自森鹏电子设立以来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发生过 1 次变更，具体情况为：2022 年 6 月 29

日，森鹏电子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引进股东并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关于制定<郑州森鹏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高创基金对公司增资事宜并相应修订了公司章程。

经本所律师核查，德恒认为《郑州森鹏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符合《公司法》《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章程必备条款》的规定。

综上，经本所律师核查，德恒认为，公司章程的制定、内容及修订符合现行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合法、有效。

## 十五、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及规范运作

### （一）公司的组织机构

根据森鹏电子提供的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森鹏电子设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总经理等权力、决策、监督和经营管理机构，并根据经营管理需要设有客车事业部、搅拌车事业部、工程车事业部、产品管理部、产品开发部、测试验证部、技术管理部、CNAS 实验中心、质量部、生产部、SMT 事业部、物料保证部、仓储部、财务部、行政部、人力资源部等职能部门。

经本所律师核查，德恒认为，公司前述组织机构的设置符合有关法律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具有健全的组织机构。

### （二）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及相应制度

2022 年 6 月 16 日，森鹏电子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其中《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主要对股东大会的一般规定、股东大会的性质和职权、召开的条件、通知、召集程序、议事内容及提案、决议的执行和信息披露规定进行了明确的规定；《董事会议事规则》对董事的权利和义务、董事会的权限、表决程序、董事长及其职权、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和召

开、议案、议事和决议、会议记录、会后事项等内容作了规定，以确保董事会能高效运作和科学决策；《监事会议事规则》明确了监事会的职责、办事机构、会议、监事会主席、监事的权利义务及职责等内容，保障了监事会能够独立有效地行使监督权。此外，创立大会暨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还审议通过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利润分配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作为公司的部分内部管理制度。

2022年6月16日，森鹏电子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总经理工作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作为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规范工作、依法行使职权的指引。

经本所律师核查，德恒认为，森鹏电子具有健全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及相关制度，该等议事规则和相关制度的内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 （三）股东大会、董事会及监事会的规范运作

根据森鹏电子提供的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公司历次股东大会、董事会及监事会会议的召开、决议内容及签署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与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综上，经本所律师核查，德恒认为，森鹏电子已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等法人治理结构；森鹏电子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及其他内部控制制度的内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森鹏电子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的召开、决议内容及签署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与公司章程的规定。

## 十六、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变化

### （一）现任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情况

根据森鹏电子提供的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本法律意见出具之日，森鹏电子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基本情况
1	董社森	董事长、总经理	见本法律意见“六、公司的发起人、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二）现有股东”
2	董强森	董事、副总经理	见本法律意见“六、公司的发起人、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二）现有股东”
3	李俊锋	董事、副总经理	见本法律意见“六、公司的发起人、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二）现有股东”
4	赵明渊	董事、副总经理	见本法律意见“六、公司的发起人、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二）现有股东”
5	李幸义	董事、财务总监	李幸义，女，1969年2月出生，国籍为中国，汉族，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为32011319690219****；1991年大专毕业于河南财经政法大学；1988年9月至1998年12月，就职于中船重工第七一三研究所，历任审计员、审计科长；1998年12月至2003年9月，就职于河南信达会计师事务所，任审计部主任；2004年3月至2011年10月，就职于河南明泰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历任财务总监、董事、副总经理；2012年3月至2015年9月，就职于天津海奕会计师事务所，任审计；2017年11月至2022年6月，就职于森鹏有限，任财务总监；2022年6月至今，就职于森鹏电子，任公司董事、财务总监。
6	张国强	董事会秘书	张国强，男，1992年8月出生，国籍为中国，汉族，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为41061119920807****；2015年7月本科毕业于河南师范大学会计专业；2015年8月至2017年12月，就职于河南信达会计师事务所任审计师；2018年1月至2020年1月，就职于天海汽车电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任内审内控审计师；2020年2月至今，就职于森鹏电子，历任投融资业务经理、董事会秘书。
7	何刚伟	监事会主席	何刚伟，男，1983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为41032619830110****；2006年7月专科毕业郑州电力高等专科学校；2014年10月，硕士结业于吉林大学管理学院工商管理专业；2006年7月至2018年4月，就职于宇通客车，历任线束设计工程师、产品工程部质量经理、售后服务部服务产品经理、采购部供应商质量管理高级经理；2018年5月至2022年6月，就职于森鹏有限，任运营总监；2022年6月至今，就职于森鹏电子，任公司监事会主席、运营总监。
8	李岱维	职工代表监	李岱维，男，1985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为41081119851027****；2008年7月本科

序号	姓名	职务	基本情况
		事	毕业于天津大学电子科学与技术专业；2020年7月硕士毕业于郑州大学工商管理专业；2008年7月至2010年7月，就职于天津乐金（LG）电子电器有限公司任电装工程师；2010年7月至2016年3月，就职于宇通客车任电器主管；2016年3月至2018年6月，就职于郑州海马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任电器集成经理；2018年6月至2022年6月，就职于森鹏有限，任产品管理部经理；2022年6月至今，就职于森鹏电子，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产品管理部经理。
9	袁丁	监事	袁丁，男，1982年2月16日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为41080219820216****；2003年大专毕业于郑州铁路职业技术学院机械及电气自动化专业；2003年7月至2017年7月，就职于宇通客车，历任电气设计工程师、华南大区销售经理、产品开发部主管；2017年7月至2022年6月，就职于森鹏有限，任客车事业部总监；2022年6月至今，就职于森鹏电子，任公司监事、客车事业部总监。

## （二）现任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

根据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出具的承诺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森鹏电子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符合法律规定的任职资格，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亦不存在《治理规则》第四十七规定的不得担任挂牌公司董事、监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及《治理规则》第四十九条所述的任一情形。

经本所律师核查，德恒认为，森鹏电子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设置、任职资格符合现行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与公司章程的规定。

## （三）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变化

根据森鹏电子提供的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公司报告期内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变化情况如下：

### 1. 董事的任职变化

时间	董事	变动原因	变动程序
----	----	------	------

时间	董事	变动原因	变动程序
2021.1.1-2022.6.19	执行董事：董社森	--	--
2022.6.20-至今	董事会：董社森（董事长）、董强森、李俊锋、赵明渊、李幸义	公司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设立董事会	2022年6月16日，森鹏电子的发起人召开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董社森、董强森、李俊锋、赵明渊、李幸义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

## 2. 监事的任职变化

时间	监事	变动原因	变动程序
2021.1.1-2022.6.19	董强森	--	--
2022.6.20-至今	监事会：何刚伟、袁丁、李岱维	公司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设立第一届监事会；董强森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不适宜担任公司监事，故予以变更	2022年6月15日，森鹏有限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李岱维为森鹏电子第一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2022年6月16日，森鹏电子的发起人召开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何刚伟、袁丁为公司监事会第一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 3. 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变化

时间	高级管理人员	变动原因	变动程序
2021.1.1-2022.6.19	总经理：董社森 财务负责人：李幸义 副总经理：董强森、李俊锋、赵明渊	--	--
2022.6.20-至今	总经理：董社森 财务负责人：李幸义	公司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增设董事会秘书一项高管职	2022年6月16日，森鹏电子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董社森为董事长，聘任董社森为总



时间	高级管理人员	变动原因	变动程序
	副总经理：董强森、李俊锋、赵明渊 董事会秘书：张国强	务	经理，聘任董强森、李俊锋、赵明渊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李幸义为财务总监，聘任张国强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综上，经本所律师核查，德恒认为，森鹏电子报告期内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重大变化，该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及任免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 十七、公司的税务和政府补助

### （一）森鹏电子及其子公司执行的税种、税率

根据森鹏电子提供的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森鹏电子及其子公司目前执行的主要税种和税率情况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增值税	销售货物、应税服务收入	13%、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房产税	按照房产原值的70%（或租金收入）	1.20%（或12%）

经本所律师核查，德恒认为，森鹏电子及其子公司目前执行的上述主要税种、税率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情形。

## （二）森鹏电子及其子公司享有的税收优惠

根据森鹏电子提供的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森鹏电子及其子公司最近二年享受的主要税收优惠政策如下：

### 1.企业所得税优惠

2019年12月，森鹏有限经河南省科学技术厅、河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河南省税务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R201941001184。森鹏有限2019-2021年度享受高新技术企业15%的所得税优惠税率。

2022年12月，森鹏电子经河南省科学技术厅、河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河南省税务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R202241004215。森鹏有限2022-2024年度享受高新技术企业15%的所得税优惠税率。

2021年10月，森鹏物联网经河南省科学技术厅、河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河南省税务局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R202141001201。森鹏物联网2021-2023年度享受高新技术企业15%的所得税优惠税率。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科技部关于提高研究开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比例的通知》（财税〔2018〕99号），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在2018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期间，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75%在税前加计扣除；形成无形资产的，在上述期间按照无形资产成本的175%在税前摊销。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完善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的公告》（〔2021〕年第13号），“制造业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自2021年1月1日起，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100%在税前加计扣除；形成无形资产的，自2021年1月1日起，按照无形资产成本的200%在税前摊销”。

根据公司提供的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森鹏电子及森鹏物联网符合上述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政策条件，报告期内按上述规定享受了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税收优惠政策。

### 2.增值税优惠

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11]4号）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的规定，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含嵌入式软件），按17%税率（自2018年5月1日起税率为16%，2019年4月1日起税率为13%）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报告期内，森鹏电子及森鹏物联网享受该等增值税税收优惠。

德恒认为，森鹏电子及其子公司享受的上述税收优惠政策合法、合规、真实、有效。

### （三）政府补助

#### 1. 森鹏电子及其子公司取得的政府补助情况

根据公司提供的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公司及公司子公司在2021年、2022年、2023年1-3月获得的政府补助金额分别合计为6,086,094.29元、8,679,362.91元、1,513,189.79元；其中，单笔金额超过10万元的政府补助情况如下：

年度	受补助单位	金额（元）	补助项目
	森鹏电子	510,000.00	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财政金融局研发费用补助资金
	森鹏电子	480,000.00	郑州高新区贷款贴息兑现
	森鹏电子	220,000.00	2020年高成长企业补贴和固定资产投资入库奖励
	森鹏电子	500,000.00	2020年研发机构奖励
	森鹏电子	120,000.00	2020科技贷款利息补助
	森鹏电子	1,095,000.00	2020年郑州市研发费用后补助
	森鹏电子	150,000.00	2021年第一季度稳工稳产补贴
	森鹏电子	795,100.00	2020年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补贴

年度	受补助单位	金额（元）	补助项目
	森鹏电子	800,000.00	2019年度汽车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森鹏电子	381,920.00	服务费政府服务券兑现
	森鹏电子	500,000.00	郑州高新区创新创业团队项目经费补贴
	森鹏电子	280,000.00	2021年河南省企业研发财政补助
2022年度	森鹏电子	2,140,000.00	2022年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森鹏电子	183,200.00	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
	森鹏电子	1,800,000.00	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
	森鹏电子	800,000.00	汽车产业发展奖补资金
	森鹏电子	330,000.00	贷款贴息
	森鹏电子	574,400.00	2021年申报的企业研发费用补助
	森鹏电子	100,000.00	2022年一季度规上工业企业满负荷生产财政奖励资金
	森鹏电子	500,000.00	中原英才计划（育才系列）资金
	森鹏电子	200,000.00	第二季度规上工业企业满负荷生产财政奖励资金
	森鹏电子	500,000.00	2021年度郑州市创新创业团队项目首期支持资金
	森鹏电子	1,000,000.00	郑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补助资金
	森鹏物联网	100,000.00	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五管委会首次认定高新技术企业政策兑现奖励
2023年1-3月	森鹏电子	1,250,000.00	郑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奖补资金（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森鹏电子	100,000.00	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财政金融局高质量发展上市之星奖补

根据公司提供的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德恒认为，森鹏电子及其子公司享受的上述财政补贴符合国家或地方政府有关政策规定，真实、有效。

#### （四）森鹏电子及其子公司的完税情况

根据有关税务部门出具的证明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德恒认为，森鹏电子及其子公司报告期内能够遵守国家 and 地方各项税收法律、法规的规定，依法按时申报且已足额缴纳各项应缴税款，不存在拖欠、漏缴或偷逃税款或其他违反税收法律、法规的情形，亦不存在因税务问题而受到重大行政处罚的情形。

### 十八、公司的环境保护、产品质量、安全生产

#### （一）公司的环境保护

##### 1. 公司所处行业不属于重污染行业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属行业为“C3962 智能车载设备制造”；根据《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2023）》，公司所属行业为“CH3962 智能车载设备制造”；根据《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2018）》，公司所属行业为“17111110 分析检测用电子设备与仪器及其他”。参照《企业环境信用评价办法（试行）》（环发〔2013〕150号）的规定，重污染行业主要包括火电、钢铁、水泥、电解铝、煤炭、冶金、化工、石化、建材、造纸、酿造、制药、发酵、纺织、制革和采矿业等 16 类行业。因此，公司所处行业不属于重污染企业。

##### 2. 公司及公司子公司未被列入重点排污单位名录

根据《环境监管重点单位名录管理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27 号）文件及郑州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印发 2021 年郑州市重点排污单位名录的通知》、郑州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印发 2022 年郑州市重点排污单位名录的通知》、郑州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印发 2023 年郑州市环境监管重点单位名录的通知》等相关文件，森鹏电子及其子公司报告期内未被纳入重点排污单位名录。

##### 3. 固定污染源登记

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年版）》的规定，公司及公司子公司所处行业的排污许可实行登记管理，无需取得排污许可证，进行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即可。根据公司提供的资料，公司已经进行了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有效期为2020年3月18日至2025年3月17日。

#### 4. 现有生产线的环评批复及验收情况

根据公司提供的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公司现有一条SMT贴片生产线。该生产线的备案、环评批复及验收情况如下：

2021年4月9日，公司SMT贴片生产线建设项目完成备案，项目代码为2204-410172-04-02-461993；

2021年5月12日，郑州高新区管委会环保安监局下发郑开环安审【2021】27号《郑州高新区管委会环保安监局关于〈郑州森鹏电子有限公司SMT贴片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报批版）》的批复，认为该《报告表》内容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要求和建设项目环境管理规定，原则同意公司按照《报告表》所列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对策措施进行项目建设；

2022年4月，公司编制了《郑州森鹏电子有限公司SMT贴片生产线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对项目进行了验收并于2022年4月25日在全国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信息系统进行了公示。

#### 5. 报告期内公司的环保违法处罚情况

根据公司提供的资料文件、有关政府部门出具的证明，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森鹏电子及其子公司在报告期内严格遵守相关环保法律法规，未发生环境事故，未曾因违反环境保护相关法规而受到过相应处罚。

#### （二）公司的产品质量和技术标准

根据公司提供的资料文件、有关政府部门出具的证明，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森鹏电子及其子公司报告期内遵守国家有关产品质量及技术监督管理的法律、法规，未曾因违反产品质量和技术监督相关的法律法规受到过相应的行政

处罚。

### （三）公司的安全生产

根据《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第二条的规定，国家对矿山企业、建筑施工企业和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生产企业实行安全生产许可制度。公司及公司子公司不属于《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规定的需要办理安全生产许可的企业，无需办理安全生产许可证。

根据公司提供的资料文件、有关政府部门出具的证明，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森鹏电子及其子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违反安全生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情形，未曾因违反安全生产相关的法律法规受到过相应的行政处罚。

综上，经本所律师核查，德恒认为，森鹏电子在环境保护、产品质量、技术标准、安全生产等方面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无重大违法违规情形。

## 十九、公司劳动用工和社会保险

### （一）公司劳动用工情况

根据公司提供的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抽查，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森鹏电子在册职工 311 人，均与公司签署了《劳动合同》；森鹏物联网在册职工 48 人，均与公司签署了《劳动合同》；河北数洞、成都数洞、上海森导在册员工为 0 人。报告期内，森鹏电子及其子公司不存在劳务派遣用工情况。

### （二）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缴纳情况

根据公司提供的资料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森鹏电子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的情况如下：

序号	类别	缴纳人数/总人数	单位承担比例（%）	个人承担比例（%）
1	养老保险	278/311	16	8
2	失业保险	278/311	0.7	0.3

序号	类别	缴纳人数/总人数	单位承担比例 (%)	个人承担比例 (%)
3	工伤保险	278/311	0.35	0
4	生育保险	279/311	1	0
5	医疗保险	279/311	8	2
6	住房公积金	253/311	5	5

根据公司提供的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上述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未足额缴纳的人员数量及原因如下：

序号	类别	数量	原因
1	未缴纳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人员	33人	1.6人为3月份提交缴纳材料，4月份完成缴纳； 2.3人申请自愿不缴纳； 3.8人因生产部门人员入职第六个月缴纳； 4.16人因未转正公司未缴纳。
2	未缴纳生育保险、医疗保险人员	32人	1.5人为3月份提交缴纳材料，4月份完成缴纳； 2.3人申请自愿不缴纳； 3.8人因不满足生产部门人员入职第六个月缴纳的时间要求未缴纳； 4.16人因未转正公司未缴纳；
3	未缴纳住房公积金人员	58人	1.4人申请自愿不缴纳； 2.38人系因公司不为生产部门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 3.16人因未转正公司未缴纳。

根据公司提供的资料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2023年3月31日，森鹏物联网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的情况如下：

序号	类别	缴纳人数/总人数	单位承担比例 (%)	个人承担比例 (%)
----	----	----------	------------	------------



1	养老保险	47/48	16	8
2	失业保险	47/48	0.7	0.3
3	工伤保险	47/48	0.2	0
4	生育保险	44/48	1	0
5	医疗保险	44/48	8	2
6	住房公积金	47/48	5	5

根据公司提供的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上述 4 人未缴纳生育及医疗保险的原因主要如下：1 人为由其他单位在北京代缴，3 人为缴纳了新农合，不能同时缴纳生育及医疗保险；上述 1 人未缴纳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住房公积金的原因为 1 人由其他单位在北京代缴。

2023 年 4 月 18 日，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人力资源局出具证明，载明，森鹏电子及森鹏物联网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至证明出具日，在其辖区内与劳动者签订劳动合同、支付劳动报酬、员工休息休假、缴纳社会保险费方面未发现存在违法行为，也未受到劳动领域内行政处罚。

2023 年 4 月 12 日，郑州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出具住房公积金缴存证明，载明森鹏电子缴存职工 253 人，已缴存至 2023 年 3 月。截至证明出具日，未受到郑州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的行政处罚。

2023 年 5 月 29 日，郑州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出具住房公积金缴存证明，载明森鹏物联网缴存职工 44 人，已缴存至 2023 年 4 月。截至证明出具日，未受到郑州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的行政处罚。

根据森鹏电子出具的说明并经本所律师核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国裁判文书网、信用中国等网站，截至本法律意见出具之日，森鹏电子及其子公司与员工之间无因社保/住房公积金缴纳问题导致的纠纷/诉讼事宜。

就报告期内森鹏电子及其子公司存在未足额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

情形，为了保障公司及其员工的利益，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董社森及董强森承诺：“若因森鹏电子或其子公司的社会保险或住房公积金缴纳不规范事宜导致森鹏电子或其子公司被相关主管机关追缴或予以行政处罚，或被劳动争议仲裁机关裁决补缴社会保险费、承担经济补偿、赔偿的，其自愿承担上述欠缴款项、滞纳金、罚款、经济赔偿等全部费用，确保森鹏电子及其子公司不会因此遭受经济损失。”

综上所述，根据主管部门的证明并经核查，德恒认为，森鹏电子及其子公司在社会保险费及住房公积金缴纳方面的瑕疵问题不会构成森鹏电子本次挂牌的实质障碍。

## 二十、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

### （一）森鹏电子及其子公司

根据森鹏电子提供的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本法律意见出具之日，森鹏电子及其子公司不存在尚未了结的、可能对公司持续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的重大诉讼、仲裁案件。

根据公司提供的资料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报告期内，森鹏电子及其子公司未受到行政处罚。

### （二）主要股东

根据公司股东出具的说明及承诺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本法律意见出具之日，持有森鹏电子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案件或行政处罚。

### （三）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根据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的说明及承诺并经本所律师核查，截至本法律意见出具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案件或行政处罚。

综上，经本所律师核查，德恒认为，公司及其子公司、公司主要股东、公司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仲裁案件及行政处罚。

## 二十一、结论意见

综上所述，经本所律师核查，德恒认为，除尚待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对森鹏电子本次挂牌申请的核准外，森鹏电子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监督管理办法》《股票挂牌规则》《挂牌审核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基础层挂牌并公开转让的有关条件和要求。

本法律意见正本一式肆份，经本所加盖公章、负责人签署及承办律师签署后生效。

（以下无正文，为签署页）

(此页无正文, 为《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关于郑州森鹏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法律意见》之签署页)

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 \_\_\_\_\_

王 丽

承办律师: \_\_\_\_\_

季正刚

承办律师: \_\_\_\_\_

王 璐

2023 年 7 月 31 日

## 附件一：专利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号	申请日	取得方式
1	森鹏电子	基于 5G 通讯技术的自动驾驶辅助系统、方法及存储介质	发明专利	ZL202110210621.2	2021/2/25	继受取得
2	森鹏电子	一种纯电动车用智能配电箱	实用新型	ZL201520729815.3	2015/9/21	原始取得
3	森鹏电子	一种带有电流检测功能的防火配电箱	实用新型	ZL201621285272.1	2016/11/28	原始取得
4	森鹏电子	一种适用于纯电动客车的全铝壳智能配电箱	实用新型	ZL201720437881.2	2017/4/25	原始取得
5	森鹏电子	一种电路板出线绝缘固定机构	实用新型	ZL201720437916.2	2017/4/25	原始取得
6	森鹏电子	一种电动客车全铝壳智能配电箱底壳	实用新型	ZL201720620386.5	2017/5/31	原始取得
7	森鹏电子	一种基于遥控技术的环卫车防水控制盒	实用新型	ZL201720784975.7	2017/7/1	原始取得
8	森鹏电子	一种双球头支撑转轴及车载通用型支架	实用新型	ZL201721496993.1	2017/11/11	原始取得
9	森鹏电子	一种基于 CAN 总线的环卫车语音播放器	实用新型	ZL201721583979.5	2017/11/23	原始取得
10	森鹏电子	示宽警示灯及车辆示宽警示系统及车辆	实用新型	ZL201721688225.6	2017/12/6	原始取得
11	森鹏电子	一种适用于环卫车的图形显示和控制终端	实用新型	ZL201721803503.8	2017/12/21	原始取得
12	森鹏电子	一种纯电动汽车配电箱	实用新型	ZL201820094147.5	2018/1/20	原始取得
13	森鹏电子	一种 CAN 总线发动机监控仪	实用新型	ZL201821228547.7	2018/8/1	原始取得
14	森鹏电子	一种客用车大功率配电箱	实用新型	ZL201821310774.4	2018/8/15	原始取得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号	申请日	取得方式
15	森鹏电子	一种安装固定结构及车载信息显示屏	实用新型	ZL201920281387.0	2019/3/6	原始取得
16	森鹏电子	搅拌罐体驱动装置及专用车辆	实用新型	ZL201921658672.6	2019/9/30	原始取得
17	森鹏电子	搅拌罐驱动远程控制系统及专用车辆	实用新型	ZL201921658719.9	2019/9/30	原始取得
18	森鹏电子	搅拌罐体结构及包含该结构的专用车辆	实用新型	ZL201921657056.9	2019/9/30	原始取得
19	森鹏电子	车体制动能回收装置及专用车辆	实用新型	ZL201921657018.3	2019/9/30	原始取得
20	森鹏电子	搅拌罐应急驱动电机及包含该电机的驱动结构、专用车辆	实用新型	ZL201922040046.7	2019/11/23	原始取得
21	森鹏电子	搅拌罐尾装传动结构及专用车辆	实用新型	ZL201922040052.2	2019/11/23	原始取得
22	森鹏电子	搅拌罐体驱动装置及专用车辆	实用新型	ZL201922040041.4	2019/11/23	原始取得
23	森鹏电子	驱动承接用过渡法兰结构	实用新型	ZL202020374416.0	2020/3/23	原始取得
24	森鹏电子	基于 CAN 总线和图像处理的 车载间接视野调节装置	实用新型	ZL202020374404.8	2020/3/23	原始取得
25	森鹏电子	一种仪表台开关面板	实用新型	ZL202020554937.4	2020/4/15	原始取得
26	森鹏电子	用于环卫车的可倾斜调控扫盘 及环卫车	实用新型	ZL202020998989.0	2020/6/4	原始取得
27	森鹏电子	一种便携式固定线夹	实用新型	ZL202021033739.X	2020/6/8	原始取得
28	森鹏电子	车辆调度屏固定结构	实用新型	ZL202021482199.3	2020/7/24	原始取得
29	森鹏电子	车辆中控屏固定结构	实用新型	ZL202021483496.X	2020/7/24	原始取得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号	申请日	取得方式
30	森鹏电子	车辆仪表帽檐固定结构	实用新型	ZL202021483499.3	2020/7/24	原始取得
31	森鹏电子	搅拌车上装控制装置	实用新型	ZL202021555236.9	2020/7/31	原始取得
32	森鹏电子	一种 CAN 总线控制面板	实用新型	ZL202021628927.7	2020/8/7	原始取得
33	森鹏电子	一种安装固定结构及车载信息显示屏	实用新型	ZL202021673641.0	2020/8/12	原始取得
34	森鹏电子	一种新型仪表台开关面板	实用新型	ZL202021673643.X	2020/8/12	原始取得
35	森鹏电子	搅拌罐混合动力驱动系统及搅拌车辆	实用新型	ZL202021700517.9	2020/8/15	原始取得
36	森鹏电子	一种 CAN 总线开关面板	实用新型	ZL202021768620.7	2020/8/22	原始取得
37	森鹏电子	一种仪表台出风口	实用新型	ZL202022224300.1	2020/10/9	原始取得
38	森鹏电子	一种车载动态称重模块装置	实用新型	ZL202022401042.X	2020/10/26	原始取得
39	森鹏电子	一种用于大电流的接线铜柱	实用新型	ZL202023209628.2	2020/12/28	原始取得
40	森鹏电子	一种带辅助触点的手动电源总开关	实用新型	ZL202023316675.7	2020/12/31	原始取得
41	森鹏电子	一种应变块检测装置	实用新型	ZL202023298415.1	2020/12/31	原始取得
42	森鹏电子	一种具有罐体能耗参数测算功能的水泥搅拌车控制系统	实用新型	ZL202120058673.8	2021/1/11	原始取得
43	森鹏电子	一种水泥搅拌车燃油监控系统	实用新型	ZL202120058398.X	2021/1/11	原始取得
44	森鹏电子	一种混动水泥搅拌车空调系统	实用新型	ZL202120071166.8	2021/1/12	原始取得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号	申请日	取得方式
45	森鹏电子	水泥搅拌车后控面板用防水旋钮	实用新型	ZL202120103846.3	2021/1/15	原始取得
46	森鹏电子	水泥搅拌车上装控制器及上装系统	实用新型	ZL202120103787.X	2021/1/15	原始取得
47	森鹏电子	一种车载动态称重模块	实用新型	ZL202120202706.1	2021/1/26	原始取得
48	森鹏电子	一种车载动态称重垃圾桶挂桶机构	实用新型	ZL202120202684.9	2021/1/26	原始取得
49	森鹏电子	一种用于水泥搅拌车后控面板的防水结构	实用新型	ZL202120287700.9	2021/2/2	原始取得
50	森鹏电子	一种混凝土搅拌车车用电机及轴承状态监测系统	实用新型	ZL202120512671.1	2021/3/11	原始取得
51	森鹏电子	一种混凝土搅拌车的可视化恒速控制装置	实用新型	ZL202120596110.4	2021/3/24	原始取得
52	森鹏电子	发动机监控仪检测装置	实用新型	ZL202120628989.6	2021/3/29	原始取得
53	森鹏电子	水泥搅拌车用控制面板	实用新型	ZL202120629401.9	2021/3/29	原始取得
54	森鹏电子	一种用于纯电动车辆的后域控制器	实用新型	ZL202120896213.2	2021/4/28	原始取得
55	森鹏电子	一种具有防水结构的工程车辆遥控器	实用新型	ZL202121403119.5	2021/6/23	原始取得
56	森鹏电子	一种可编程的上装控制系统	实用新型	ZL202121559443.6	2021/7/9	原始取得
57	森鹏电子	一种基于人脸识别的车辆及其启动管理系统	实用新型	ZL202121932233.7	2021/8/16	原始取得
58	森鹏电子	防火配电箱	外观设计	ZL201630589475.9	2016/11/28	原始取得
59	森鹏电子	全铝配电箱	外观设计	ZL201730141980.1	2017/4/25	原始取得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号	申请日	取得方式
60	森鹏电子	全铝智能大配电箱	外观设计	ZL201730215157.0	2017/5/31	原始取得
61	森鹏电子	环卫车控制盒(2)	外观设计	ZL201730284087.4	2017/7/1	原始取得
62	森鹏电子	环卫车控制盒(1)	外观设计	ZL201730284091.0	2017/7/1	原始取得
63	森鹏电子	车载语音报警器	外观设计	ZL201730416403.9	2017/9/5	原始取得
64	森鹏电子	发动机 CAN 监控仪	外观设计	ZL201730416402.4	2017/9/5	原始取得
65	森鹏电子	环卫车辆车载控制器	外观设计	ZL201730421472.9	2017/9/7	原始取得
66	森鹏电子	环卫车辆车载中控屏幕	外观设计	ZL201730421471.4	2017/9/7	原始取得
67	森鹏电子	电子后视镜支架	外观设计	ZL201730484831.5	2017/10/12	原始取得
68	森鹏电子	电子后视镜后盖	外观设计	ZL201730485401.5	2017/10/12	原始取得
69	森鹏电子	双目视频客流传感器	外观设计	ZL201730491200.6	2017/10/16	原始取得
70	森鹏电子	双目视频客流传感器旋转支架	外观设计	ZL201730492701.6	2017/10/16	原始取得
71	森鹏电子	电子后视镜	外观设计	ZL201730544629.7	2017/11/7	原始取得
72	森鹏电子	环视摄像头	外观设计	ZL201730574520.8	2017/11/21	原始取得
73	森鹏电子	配电箱主壳	外观设计	ZL201830027245.2	2018/1/20	原始取得
74	森鹏电子	配电箱底盖	外观设计	ZL201830027227.4	2018/1/20	原始取得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号	申请日	取得方式
75	森鹏电子	配电箱上盖	外观设计	ZL201830027239.7	2018/1/20	原始取得
76	森鹏电子	环卫车辆车载中控屏幕（7寸）	外观设计	ZL201830275347.6	2018/6/4	原始取得
77	森鹏电子	总线发动机监控仪	外观设计	ZL201830420226.6	2018/8/1	原始取得
78	森鹏电子	客车配电箱（大功率）	外观设计	ZL201830450494.2	2018/8/15	原始取得
79	森鹏电子	车载信息显示屏（12.3寸）	外观设计	ZL201930089870.4	2019/3/6	原始取得
80	森鹏电子	车载信息显示屏（10.1寸）	外观设计	ZL201930089666.2	2019/3/6	原始取得
81	森鹏电子	电子后视镜调节开关	外观设计	ZL201930095399.X	2019/3/9	原始取得
82	森鹏电子	易燃气体检测仪	外观设计	ZL201930184958.4	2019/4/22	原始取得
83	森鹏电子	数字开关盒（CAN总线）	外观设计	ZL201930293304.5	2019/6/6	原始取得
84	森鹏电子	带进料图形用户界面的车载控制面板	外观设计	ZL201930649286.X	2019/11/25	原始取得
85	森鹏电子	车辆控制器	外观设计	ZL201930721207.1	2019/12/24	原始取得
86	森鹏电子	配电箱	外观设计	ZL202030118762.8	2020/3/31	原始取得
87	森鹏电子	左侧数字开关面板（CAN总线）	外观设计	ZL202030126440.8	2020/4/3	原始取得
88	森鹏电子	右侧数字开关面板（CAN总线）	外观设计	ZL202030126439.5	2020/4/3	原始取得
89	森鹏电子	随动仪表台	外观设计	ZL202030141937.7	2020/4/11	原始取得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号	申请日	取得方式
90	森鹏电子	带仪表盘的随动仪表台	外观设计	ZL20203014 1948.5	2020/4/1 1	原始取得
91	森鹏电子	带仪表盘和中控屏的随动仪表台	外观设计	ZL20203014 1936.2	2020/4/1 1	原始取得
92	森鹏电子	搅拌车后控面板	外观设计	ZL20203017 6554.3	2020/4/2 5	原始取得
93	森鹏电子	摄像监视系统控制器	外观设计	ZL20203017 6559.6	2020/4/2 5	原始取得
94	森鹏电子	车辆控制面板	外观设计	ZL20203017 6809.6	2020/4/2 6	原始取得
95	森鹏电子	车用 CAN 通信网关	外观设计	ZL20203028 0095.3	2020/6/5	原始取得
96	森鹏电子	CAN 总线数字开关面板	外观设计	ZL20203038 1992.3	2020/7/1 5	原始取得
97	森鹏电子	CAN 总线数字开关面板	外观设计	ZL20203040 5860.X	2020/7/2 3	原始取得
98	森鹏电子	带仪表盘和中控屏的随动仪表台	外观设计	ZL20203045 4717.X	2020/8/1 1	原始取得
99	森鹏电子	随动仪表台	外观设计	ZL20203045 4697.6	2020/8/1 1	原始取得
100	森鹏电子	车载信息显示屏（12.3 寸）	外观设计	ZL20203045 8124.0	2020/8/1 2	原始取得
101	森鹏电子	驾驶员状态监控摄像机	外观设计	ZL20203061 4721.8	2020/10/ 15	原始取得
102	森鹏电子	外耳后视镜	外观设计	ZL20203080 9804.2	2020/12/ 28	原始取得
103	森鹏电子	接线铜柱	外观设计	ZL20203081 0851.9	2020/12/ 28	原始取得
104	森鹏电子	中控屏	外观设计	ZL20203081 0847.2	2020/12/ 28	原始取得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号	申请日	取得方式
105	森鹏电子	电子后视镜	外观设计	ZL202030810844.9	2020/12/28	原始取得
106	森鹏电子	带显示用户操作信息图形用户界面的显示屏幕面板	外观设计	ZL202130014013.5	2021/1/9	原始取得
107	森鹏电子	工程车辆遥控器	外观设计	ZL202130021375.7	2021/1/13	原始取得
108	森鹏电子	工程车辆遥控器	外观设计	ZL202130021360.0	2021/1/13	原始取得
109	森鹏电子	工程车辆遥控器	外观设计	ZL202130021376.1	2021/1/13	原始取得
110	森鹏电子	带显示用户操作信息图形用户界面的遥控器	外观设计	ZL202130053938.0	2021/1/26	原始取得
111	森鹏电子	车载动态称重挂桶机构（垃圾桶）	外观设计	ZL202130053939.5	2021/1/26	原始取得
112	森鹏电子	称重数据采集器	外观设计	ZL202130053948.4	2021/1/26	原始取得
113	森鹏电子	混凝土搅拌车用电机	外观设计	ZL202130130315.9	2021/3/11	原始取得
114	森鹏电子	前域控制器（侧出线）	外观设计	ZL202130146993.4	2021/3/18	原始取得
115	森鹏电子	前域控制器	外观设计	ZL202130146823.6	2021/3/18	原始取得
116	森鹏电子	工程车辆用遥控器（10键）	外观设计	ZL202130147090.8	2021/3/18	原始取得
117	森鹏电子	带车辆运行程序图形用户界面的环卫车载中控屏	外观设计	ZL202130167107.6	2021/3/26	原始取得
118	森鹏电子	带上装控制操作和作业状态图形用户界面的水泥搅拌车中控屏	外观设计	ZL202130171805.3	2021/3/29	原始取得
119	森鹏	控制面板（CAN总线）	外观设计	ZL202130403252.X	2021/6/28	原始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号	申请日	取得方式
	电子					取得
120	森鹏电子	混合式液晶仪表（12.3寸）	外观设计	ZL202130391163.8	2021/6/23	原始取得
121	森鹏电子	带车辆运行信息图形用户界面的仪表盘（VTN型）	外观设计	ZL202130372281.4	2021/6/16	原始取得
122	森鹏电子	后域控制器	外观设计	ZL202130173852.1	2021/3/30	原始取得
123	森鹏电子	电子后视镜显示屏吊装旋转固定支架	外观设计	ZL202130053947.X	2021/1/26	原始取得
124	森鹏电子	搅拌车后控面板（CAN总线）	外观设计	ZL202130014021.X	2021/1/9	原始取得
125	森鹏电子	车载动态称重模块	外观设计	ZL202130053949.9	2021/1/26	原始取得
126	森鹏电子	车辆信息显示屏（10.25寸）	外观设计	ZL202130008760.8	2021/1/7	原始取得
127	森鹏电子	中控屏（10.1寸）	外观设计	ZL202130615554.3	2021/9/16	原始取得
128	森鹏电子	一种适用于搅拌车的三油封法兰结构电机	实用新型	ZL202120525938.0	2021/3/13	原始取得
129	森鹏电子	一种用于客车充电的供电电路	实用新型	ZL202122489699.0	2021/10/15	原始取得
130	森鹏电子	一种上装控制面板 zh	实用新型	ZL202122264387.X	2021/9/17	原始取得
131	森鹏电子	旋钮、电子设备及工程车	实用新型	ZL2022204621326	2022/3/4	原始取得
132	森鹏电子	发动机监控仪	外观设计	ZL2022305642679	2022/8/27	原始取得
133	森鹏电子	一种配电模块下线测试装置	实用新型	ZL202221153276X	2022/5/13	原始取得
134	森鹏	一种挂桶式垃圾车双传感器称	实用新型	ZL2022209645986	2022/4/2	原始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号	申请日	取得方式
	电子	重结构			5	取得
135	森鹏电子	一种公交车驾驶员驾驶行为检测预警装置	实用新型	ZL2022209058116	2022/4/19	原始取得
136	森鹏电子	开关面板（CAN总线）	外观设计	ZL2022301333093	2022/3/15	原始取得
137	森鹏电子	开关面板（CAN总线）	外观设计	ZL2022301333229	2022/3/15	原始取得
138	森鹏电子	汽车随动仪表台（集成仪表盘和中控屏）	外观设计	ZL2022301150158	2022/3/8	原始取得
139	森鹏电子	一种滚筒式垃圾车称重装置	实用新型	ZL2022202961431	2022/2/14	原始取得
140	森鹏电子	方向盘	外观设计	ZL2022300712270	2022/2/14	原始取得
141	森鹏电子	氢能源系统低压电源控制器	外观设计	ZL2022300519288	2022/1/25	原始取得
142	森鹏电子	一种断开手动电源总开关的充电装置	实用新型	ZL2021234006745	2021/12/31	原始取得
143	森鹏电子	随动仪表盘转向护罩	外观设计	ZL2021308202093	2021/12/11	原始取得
144	森鹏电子	窄体仪表（第四代）	外观设计	ZL2021307680007	2021/11/22	原始取得
145	森鹏电子	一种搅拌罐救援用换向驱动装置	实用新型	ZL2021223652984	2021/9/28	原始取得
146	森鹏电子	一种水泥搅拌车电动上装系统、其控制装置和水泥搅拌车	实用新型	ZL2021218974916	2021/8/13	原始取得
147	森鹏电子	一种混凝土搅拌车及其上装系统	发明专利	ZL2021109198253	2021/8/11	原始取得
148	森鹏电子	混动水泥搅拌车及其发动机控制方法、装置	发明专利	ZL202110449586X	2021/4/25	原始取得
149	森鹏	挂桶式垃圾桶车载称重装置及	实用新型	ZL2021208358937	2021/4/2	原始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号	申请日	取得方式
	电子	垃圾车			2	取得
150	森鹏电子	混凝土搅拌车及混凝土搅拌车的搅拌筒驱动电机	实用新型	ZL2021206196800	2021/3/26	原始取得
151	森鹏电子	一种水泵比例阀自适应调节的控制方法、装置及系统	发明专利	ZL2021102151561	2021/2/25	原始取得
152	森鹏电子	一种水泥搅拌车、上装系统及其控制方法	发明专利	ZL2021101995093	2021/2/22	原始取得
153	森鹏电子	一种高边开关电路	发明专利	ZL2020107676843	2020/8/23	原始取得
154	森鹏电子	一种通用管脚复用电路	发明专利	ZL2019105784893	2019/6/28	原始取得
155	森鹏电子	风扇控制器	外观设计	ZL2022305863506	2022/9/5	原始取得
156	森鹏电子	收获机粮仓称重装置	实用新型	ZL2022224033191	2022/9/9	原始取得
157	森鹏电子	汽车随动仪表台（数字驾驶舱）	外观设计	ZL202230625814X	2022/9/21	原始取得
158	森鹏电子	电子后视镜（外耳）	外观设计	ZL2022306670159	2022/10/10	原始取得
159	森鹏电子	低压配电系统	外观设计	ZL2022305642698	2022/8/27	原始取得
160	森鹏电子	一种舱体进料口实时称重系统	实用新型	ZL2022227287700	2022/10/17	原始取得
161	森鹏电子	挂桶式垃圾桶称重装置的靠轮组件	实用新型	ZL2022235779285	2022/12/30	原始取得
162	森鹏电子	带驾驶预警图形用户界面车载显示屏幕面板	外观设计	ZL2022308441188	2022/12/16	原始取得
163	森鹏电子	语音报警器	外观设计	ZL2023300127178	2023/01/09	原始取得
164	森鹏	一种车载小型化道路尘土检测设备集成机柜	实用新型	ZL202223069229.X	2022/11/	原始

序号	专利权人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号	申请日	取得方式
	电子				19	取得
165	森鹏电子	搅拌车上装控制后面板	外观设计	ZL202330059269.7	2023/2/18	原始取得



## 附件二：商标

序号	注册人	商标图样	注册号	类号	权利期限	取得方式
1	森鹏电子	一罐盈	51828569	09类、12类、35类、42类	2021/8/21-2031/8/20	原始取得
2	森鹏电子	一罐赢	51824546	09类、12类、35类、42类	2021/8/14-2031/8/13	原始取得
3	森鹏电子	spwlw	51822278	09类、42类	2021/8/14-2031/8/13	原始取得
4	森鹏电子	益罐	51815559	09类、12类、35类、42类	2021/8/14-2031/8/13	原始取得
5	森鹏电子	e罐盈	51807162	09类、12类、35类、42类	2021/8/14-2031/8/13	原始取得
6	森鹏电子	e罐赢	51796183	09类、12类、35类、42类	2021/8/14-2031/8/13	原始取得
7	森鹏电子	SENPENG	48721097A	09类	2021/4/7-2031/4/6	原始取得
8	森鹏电子	森鹏科技	47690789A	09类	2021/2/14-2031/2/13	原始取得
9	森鹏电子	senptec	47690762A	09类	2021/4/28-2031/4/27	原始取得
10	森鹏电子		47679100	09类	2021/9/14-2031/9/13	原始取得
11	森鹏电子	GVOS	45299987	42类	2021/1/7-2031/1/6	原始取得
12	森鹏电子	CVOS	45295619	42类	2021/1/7-2031/1/6	原始取得

序号	注册人	商标图样	注册号	类号	权利期限	取得方式
13	森鹏电子	KVOS	45294272	42类	2021/1/7- 2031/1/6	原始取得
14	森鹏电子	EVOS	45283858	42类	2021/1/7- 2031/1/6	原始取得
15	森鹏电子	BVOS	45273403	42类	2021/1/7- 2031/1/6	原始取得
16	森鹏电子		35008304A	09类	2019/8/28- 2029/8/27	原始取得
17	森鹏电子	EVOS	34989523A	09类	2019/11/14- 2029/11/13	原始取得
18	森鹏电子	SuperViu	34984540	09类	2019/7/14- 2029/7/13	原始取得
19	森鹏电子	车云眼	27895128	42类	2018/11/14- 2028/11/13	原始取得
20	森鹏电子	senptec	25621991A	09类	2018/11/28- 2028/11/27	原始取得
21	森鹏电子	森鹏科技	25609325A	09类	2018/10/28- 2028/10/27	原始取得
22	森鹏电子		14380431A	09类	2015/8/7- 2025/8/6	原始取得
23	森鹏电子	安行堡垒	61489270	09类	2022/10/7- 2032/10/6	原始取得
24	森鹏电子	安行盾	61503182	42类	2022/6/14- 2032/6/13	原始取得
25	森鹏电子	安行盾	61482614	12类	2022/6/21- 2032/6/20	原始取得

序号	注册人	商标图样	注册号	类号	权利期限	取得方式
26	森鹏电子		61502902	09类	2022/6/21- 2032/6/20	原始取得
27	森鹏物联网		57583903	42类	2022/2/7- 2032/2/6	原始取得

## 附件三：软件著作权

序号	著作权人	登记号	软件名称	开发完成日期	首次发表日期	取得方式
1	森鹏电子	2016SR254344	森鹏 CAN 总线通信软件 V1.0	2015/3/2	2015/6/8	原始取得
2	森鹏电子	2016SR297062	森鹏车身控制模块软件 V1.0	2015/4/15	2015/7/1	原始取得
3	森鹏电子	2017SR088242	CAN 总线电流检测模块软件 V1.0	2015/5/1	2015/6/1	原始取得
4	森鹏电子	2017SR170041	客流处理器分析软件 V1.0	2013/4/15	2013/7/5	原始取得
5	森鹏电子	2017SR170038	客流传感器分析软件 V1.0	2013/3/15	2013/5/5	原始取得
6	森鹏电子	2017SR108170	客流监测分析软件 V1.0	2014/5/1	2014/6/1	原始取得
7	森鹏电子	2017SR170444	烟雾探测显示器软件 V1.0	2016/4/15	2016/7/5	原始取得
8	森鹏电子	2017SR340139	烟雾探测传感器软件 V1.0	2016/4/15	2016/7/5	原始取得
9	森鹏电子	2017SR429036	森鹏驾驶行为分析软件 V1.0	2016/10/25	2016/11/1	原始取得
10	森鹏电子	2017SR432551	森鹏环卫车上装控制系统软件 V1.0	2017/4/1	2017/4/10	原始取得
11	森鹏电子	2018SR235915	森鹏大电流 CAN 模块软件 V1.0	2017/3/1	2017/3/15	原始取得
12	森鹏电子	2018SR518139	森鹏 CAN 总线系统软件 V1.0	2017/11/20	未发表	原始取得
13	森鹏电子	2018SR518141	森鹏安全带检测预警软件 V1.0	2018/2/5	2018/2/6	原始取得
14	森鹏电子	2018SR518122	森鹏电子后视镜软件 V1.0	2018/3/22	2018/4/1	原始取得

序号	著作权人	登记号	软件名称	开发完成日期	首次发表日期	取得方式
15	森鹏电子	2018SR520622	森鹏环卫车上装配电盒软件 V1.0	2017/12/25	未发表	原始取得
16	森鹏电子	2018SR520617	森鹏环卫车 CAN 总线按键面板软件 V1.0	2017/4/22	2017/7/20	原始取得
17	森鹏电子	2018SR518136	森鹏低速行车报警器软件 V1.0	2018/1/2	2018/4/1	原始取得
18	森鹏电子	2018SR514613	森鹏馈线终端装置软件 V1.0	2017/12/8	2018/1/18	原始取得
19	森鹏电子	2018SR513985	森鹏智能监控终端软件 V1.0	2017/10/20	未发表	原始取得
20	森鹏电子	2019SR0910300	环卫车云机务管理平台 V1.0	2019/1/22	2019/2/12	原始取得
21	森鹏电子	2020SR1709803	森鹏混凝土搅拌车中控屏软件 V1.0	2020/10/10	未发表	原始取得
22	森鹏电子	2020SR1708284	森鹏数字驾驶舱人机接口软件 V1.0	2020/9/27	2020/10/10	原始取得
23	森鹏电子	2020SR1709465	森鹏中控屏软件 V1.0	2019/4/20	2019/5/6	原始取得
24	森鹏电子	2021SR0707523	郑州森鹏水泥搅拌车上装系统控制软件 V1.0	2020/10/26	2020/11/10	原始取得
25	森鹏电子	2021SR0976038	森鹏混凝土搅拌车遥控器软件 V1.0	2021/4/20	2021/4/20	原始取得
26	森鹏电子	2021SR0976039	森鹏混凝土搅拌车控制面板软件 V1.0	2021/3/5	2021/3/20	原始取得
27	森鹏电子	2021SR1085564	森鹏餐厨垃圾车载测重显示器软件 V1.0	2021/1/13	2021/1/22	原始取得
28	森鹏电子	2021SR1070360	森鹏餐厨垃圾车载测重控制器软件	2021/1/13	2021/1/22	原始取得

序号	著作权人	登记号	软件名称	开发完成日期	首次发表日期	取得方式
			V1.0			
29	森鹏电子	2021SR1092423	森鹏上装后控开关软件 V1.0	2020/9/21	2020/10/20	原始取得
30	森鹏电子	2021SR1085540	森鹏数显上装后控开关软件 V1.0	2020/7/15	2020/8/5	原始取得
31	森鹏电子	2021SR1100492	森鹏 Codesys 上装控制器洗扫车软件 V1.0	2020/3/1	未发表	原始取得
32	森鹏电子	2022SR0095722	产品下线测试工具 V1.3.7.0	2021/8/19	2021/8/19	原始取得
33	森鹏电子	2022SR0095602	森鹏 T-Box EOL 产品测试软件 V1.0.0.0	2021/9/18	2021/9/18	原始取得
34	森鹏电子	2022SR0088071	森鹏餐厨垃圾称重显示屏 KP0501B 款系统 V1.0	2021/9/14	2021/9/14	原始取得
35	森鹏电子	2022SR0079427	森鹏 CAN 总线仪表功能检验工具软件 V1.0.0.0	2019/10/13	2019/10/13	原始取得
36	森鹏电子	2022SR0078391	森鹏 ISO1576 协议收发工具软件 V1.0.0.0	2021/9/17	2021/9/17	原始取得
37	森鹏电子	2022SR0088072	森鹏 SP6A 网关参数配置工具软件 V1.0.0.0	2020/4/15	2020/4/15	原始取得
38	森鹏电子	2022SR0088253	森鹏风扇控制器 SP100MF 控制和生产检验软件 V2.1.0.0	2020/12/14	2020/12/14	原始取得
39	森鹏电子	2022SR1398740	森鹏 7 寸椭圆仪表 SPYB-A01D04 款系统 V1.0	2022/3/15	2022/3/15	原始取得
40	森鹏电子	2022SR1394949	森鹏多功能语音播放器软件 V1.0	2022/4/15	未发表	原始取得

序号	著作权人	登记号	软件名称	开发完成日期	首次发表日期	取得方式
41	森鹏电子	2022SR0533943	森鹏 16 键上装后控开关软件 V1.0	2021/7/18	未发表	原始取得
42	森鹏电子	2022SR0533500	森鹏带视频监控的触摸中控屏软件 V1.0	2021/8/18	2021/8/20	原始取得
43	森鹏电子	2022SR0235490	森鹏全铝网关产品下线检验软件 V1.2.0	2020/4/26	2020/4/26	原始取得
44	森鹏物联网	2019SR0931365	环卫车辆安全监控系统 V1.0	2019/4/30	2019/5/8	原始取得
45	森鹏物联网	2020SR0129922	公交客流统计分析系统 V1.0	2019/5/10	2019/5/20	原始取得
46	森鹏物联网	2020SR0147341	EVOS 云总线管理平台 V1.0	2019/10/21	2019/10/21	原始取得
47	森鹏物联网	2020SR0683247	EVOS 森鹏环卫云管理平台 V1.0	2019/12/16	2019/12/17	原始取得
48	森鹏物联网	2020SR0474976	公交客流 APPV1.0	2020/1/9	2020/1/20	原始取得
49	森鹏物联网	2020SR0703092	EVOS 云总线管理平台 V2.0	2020/3/15	2020/3/16	原始取得
50	森鹏物联网	2020SR0474746	掌上用电 APPV1.0	2020/3/23	2020/3/24	原始取得
51	森鹏物联网	2020SR0678027	EVOS-D 智车云-车长服务软件 V1.0	2020/4/29	未发表	原始取得
52	森鹏物联网	2020SR0677891	EVOS-D 智车云-车队长服务软件 V1.0	2020/4/29	未发表	原始取得
53	森鹏物联网	2020SR0677898	BVOS-D 智车云-维修服务软件 V1.0	2020/4/29	未发表	原始取得
54	森鹏物联网	2020SR0687820	VIOS 智慧配电监控云平台 V1.0	2020/5/11	2020/5/12	原始取得
55	森鹏物联网	2020SR1789666	CVOS 智工云运营管理平台 V1.0	2020/7/15	2020/7/16	原始取得
56	森鹏物联网	2020SR1800755	垃圾收运系统 V1.0	2020/9/9	2020/9/10	原始取得

序号	著作权人	登记号	软件名称	开发完成日期	首次发表日期	取得方式
57	森鹏物联网	2020SR1789552	机械化清扫系统 V1.0	2020/9/20	2020/9/20	原始取得
58	森鹏物联网	2020SR1800729	VIOS 数字电力云平台 V1.0	2020/9/30	2020/10/9	原始取得
59	森鹏物联网	2020SR1789667	环卫车辆管理系统 V1.0	2020/10/10	2020/10/12	原始取得
60	森鹏物联网	2020SR1789665	VIOS 数字电力 APPV1.0	2020/10/30	2020/11/2	原始取得
61	森鹏物联网	2020SR1800754	环卫车辆管理 APP 子系统 V1.0	2020/11/6	2020/11/9	原始取得
62	森鹏物联网	2022SR0811532	智慧环卫管理平台 V2.0	2022/5/15	2022/5/15	原始取得
63	森鹏物联网	2022SR0811599	环卫人员管理系统 V1.0	2022/5/12	2022/5/13	原始取得
64	森鹏物联网	2022SR0793304	环卫车辆全生命周期管理平台 V1.0	2022/5/10	2022/5/11	原始取得
65	森鹏物联网	2022SR0793310	环卫项目全生命周期管理平台 V1.0	2022/5/13	2022/5/16	原始取得
66	森鹏物联网	2022SR0510292	数字机务维修系统 (PC 版) V1.0	2022/4/1	2022/4/2	原始取得
67	森鹏物联网	2022SR0483440	数字机务维修系统 (APP) V1.0	2022/4/1	2022/4/2	原始取得
68	森鹏物联网	2022SR0400936	垃圾计量收费管理 APP 软件 V1.0	2022/2/8	2022/2/8	原始取得
69	森鹏物联网	2022SR0368593	垃圾计量收费管理平台 V1.0	2021/11/16	未发表	原始取得